

部门集中采购、分散采购



## 招 标 文 件

招标文件编号：BGZJ-ZC25142

标 包 编 号 ： 第一包

项 目 名 称 ： 甘肃省白银市陆生动物疫病病原  
学监测区域中心项目

采 购 人 ： 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

代 理 机 构 ： 甘肃亿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6月

# 目 录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的格式

---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供应商满意度调查问卷

附件：

1.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操作手册
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甘肃亿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委托，对甘肃省白银市陆生动物疫病病原学监测区域中心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1. 招标文件编号：** BGZJ-ZC25142

**2. 招标内容：**

实时荧光定量PCR仪1台；台式高速离心机1台；台式低速大容量冷冻离心机1台；生物显微镜1台；恒温金属浴1台；全自动高压灭菌器1台；生化培养箱1台；酶标仪2台；微孔板离心机1台；电动12道移液器(15-300 $\mu$ l)3把；电动8道移液器(15-300 $\mu$ l)3把；医用超低温冰箱1台；医用卧式冰柜1台；普通冰箱1台；医用立式冷藏柜1台；涡旋混匀器1台；生物安全柜1个；石蜡切片机1台；冷冻包埋机1台；摊烤片机1个；全自动组织研磨机1台；核酸提取仪1台；医用冰箱温控系统9台；全自动防滑脚踩覆膜机1台；

进口产品：单道移液器（0.1-2.5  $\mu$  L）2把；单道移液器（0.5-10  $\mu$  L）2把；单道移液器（2-20  $\mu$  L）2把；单道移液器（10-100  $\mu$  L）4把；单道移液器（20-200  $\mu$  L）4把；单道移液器（100-1000  $\mu$  L）4把；单道移液器（1-10mL）2把；手动8道排枪（100  $\mu$  L）2把；手动8道排枪（300  $\mu$  L）2把；手动12道排枪（100  $\mu$  L）2把；手动12道排枪（300  $\mu$  L）2把；进口设备已论证（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3. 项目预算：** 151.02万元 标包第一包采购预算：151.02万元 **最高限价：151.02万元**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1)提供年检合格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4)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免税企业提供证明材料)和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5)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注：本条第2-5项实行承诺制，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见附件），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要求中标

（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采购人将报告财政部门依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了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但未提供承诺函的不视为无效投标（响应）。

（2）信用查询：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小组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现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将相关网页截屏打印并保存）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预留采购预算的87.78%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其中进口产品18.44万元不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选择合同分包的供应商，还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明确分包品目等，且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所占比例应当不低于87.78%；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或二类备案凭证。

## 5.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社会公众可通过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文件。拟参与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

## 6. 信息注册、投标须知

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使用“用户名+密码+验证码”或CA数字认证方式登录办理业务。

社会公众可通过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浏览公告，（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s://ggzyjy.baiyin.gov.cn>）。点击“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根据系统提示，保存电子标书文件至本地电脑；投标人浏览电子标书后，确定投标的

需登录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在系统首页最新招标项目中查询需要投标的项目或在“招标方案”-“标段（包）”中查询需要投标的标段，选中后点击“我要投标”，根据要求填写信息。

本项目的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哈希值）则视为放弃投标。

## **7.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网上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8. 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9. 开标方式：**

本项目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远程开标。

## **10. 项目联系人姓名及电话：**

采购人：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

地址：白银区水川路140号

邮编：730900

联系人：李常宝

联系电话：13830088198

代理机构：甘肃亿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火车站街道火车站东路351号中国邮政速递综合办公楼4层 GW130号

邮编：730030

联系人：邢铭娟

联系电话：18194396452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本表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以前附表为准)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1.1 | 项目名称     | 甘肃省白银市陆生动物疫病病原学监测区域中心项目                                                                                                                                                                                                                         |
| 1.1 | 招标文件编号   | BGZJ-ZC25142                                                                                                                                                                                                                                    |
| 1.1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2.1 | 采购人      | 采购人：白银市畜牧兽医总站<br>地 址：白银区水川路140号<br>联系人：李常宝<br>联系电话：13830088198                                                                                                                                                                                  |
| 2.1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2.2 | 代理机构     | 代理机构：甘肃亿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br>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火车站街道火车站东路351号中国邮政速递综合办公楼4层 GW130号<br>联系人：邢铭娟<br>联系电话：18194396452                                                                                                                                              |
| 4.1 |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1) 提供年检合格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4) 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免税企业提供证明材料)和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

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注：本条款第2.5项实行承诺制，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见附件），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采购人将报告财政部门依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了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但未提供承诺函的不视为无效投标（响应）。

（2）信用查询：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小组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现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将相关网页截屏打印并保存）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预留采购预算的87.78%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其中进口产品18.44万元不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选择合同分包的供应商，还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明确分包品目等，且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所占比例应当不低于87.78%；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或二类备案凭证。



|     |          |                                                                                                                                                                                                                                                                                                                                                                                                                                                                                                                                                                                                                                                                                                            |
|-----|----------|------------------------------------------------------------------------------------------------------------------------------------------------------------------------------------------------------------------------------------------------------------------------------------------------------------------------------------------------------------------------------------------------------------------------------------------------------------------------------------------------------------------------------------------------------------------------------------------------------------------------------------------------------------------------------------------------------------|
| 5.1 | 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 7.1 | 分公司投标    | 不接受（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
| 9   | 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p>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等部委发布的《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按照本次采购标的所属行业的划型标准，符合条件的中小微企业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2.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格给予 0.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p> <p>4. 投标人是联合体的，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优惠政策；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p> <p>5.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6. 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p> |



|      |                     |                                                                                                                                           |
|------|---------------------|-------------------------------------------------------------------------------------------------------------------------------------------|
|      |                     | 型和微型企业。                                                                                                                                   |
| 9.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工业                                                                                                                                        |
| 11.1 | 现场踏勘（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                                                                                                                                       |
| 14.3 | 招标文件的构成             |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投标人须知第35.4条款执行。                                                       |
| 15.1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招标文件的澄清、更正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 19.3 |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
| 20.1 |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                                                                                                                                       |
| 24.1 | 投标有效期               | 开标后60天                                                                                                                                    |
| 25.1 | 电子投标文件份数            |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和上传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br>注：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                                                     |
| 25.4 |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           |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 |



|      |            |                                                                                                                                                                                                              |
|------|------------|--------------------------------------------------------------------------------------------------------------------------------------------------------------------------------------------------------------|
|      |            | 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
| 26.1 | 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方式 |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和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 ） |
| 26.1 | 投标截止时间     | 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 <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 ），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
| 28.1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br>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
| 28.6 | 开标         |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群聊”功能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28.7 |            |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29.1 | 资格审查       | 开标后，采购人或集采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若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实，将导致其投标无效。                                                                                                                                   |
| 34.1 | 评标原则       |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                                                                                                                                                               |

|                                                                          |                                                                                                                                                                                                                                                                             |                                                                            |
|--------------------------------------------------------------------------|-----------------------------------------------------------------------------------------------------------------------------------------------------------------------------------------------------------------------------------------------------------------------------|----------------------------------------------------------------------------|
|                                                                          |                                                                                                                                                                                                                                                                             | 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 34.2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43.1                                                                     | 分包履约                                                                                                                                                                                                                                                                        | 选择合同分包的供应商，还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且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所占比例应当不低于87.78%。                            |
| 47.1                                                                     |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 供应商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                                         |
| 48.1                                                                     | 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 ¥17000.00元（壹万柒仟元整），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                                         |
| 49.1                                                                     | 中标通知书领取                                                                                                                                                                                                                                                                     |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火车站街道火车站东路351号中国邮政速递综合办公楼4层GW130号                                 |
| 依据《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服务费收费标准的批复》（甘发改收费〔2019〕421号）制定的标准收取服务费。 |                                                                                                                                                                                                                                                                             |                                                                            |
| 核心产品                                                                     | 核酸提取仪                                                                                                                                                                                                                                                                       |                                                                            |
| 其他补充内容                                                                   | <p>1、根据财政部、省、市财政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要求，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招标文件中与投标保证金有关的条款均不作为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条件。 2. 中标结果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布后，所有投标单位需在五个工作日内向代理机构提交纸质版投标文件一正一副，电子版一份。纸质投标文件必须与上传系统的投标文件一致，直接提交代理机构。（邮寄地址及联系人详见采购公告，邮费自理） 3. 请投标人务必详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减少不必要的失误，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或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                                                                            |

|                                                                              |                                                                                                                                                                                                                                                                                                                                                                                                                                                                                                                                                                                                    |
|------------------------------------------------------------------------------|----------------------------------------------------------------------------------------------------------------------------------------------------------------------------------------------------------------------------------------------------------------------------------------------------------------------------------------------------------------------------------------------------------------------------------------------------------------------------------------------------------------------------------------------------------------------------------------------------|
| <p>评审<br/>过程<br/>澄<br/>清、<br/>谈<br/>判、<br/>述标<br/>等视<br/>频会<br/>议操<br/>作</p> | <p>投标人响应澄清答疑、谈判及询标时，将使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的视频会议功能。各投标人要诚信、守时，及时响应视频会议；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响应视频会议，导致的一切损失自行承担。</p> <p>投标人具体使用步骤是，投标人首先登陆“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在“我参与的项目”中进入网上评标厅，然后通过页面右上角“进入视频会议”按钮加入视频会议。</p> <p>该视频会议是由评标委员会在网上开评标系统内发起；投标人应确保在网络环境良好，且使用电脑具有音频和视频功能的情况下参与会议，以保证沟通效果。专家发起会议后，会通过短信（投标登记时填写的联系电话）和交易系统内的系统通知两种方式提醒投标人，投标人收到提醒后，应及时进入评标会议。投标人在操作过程中如遇任何技术问题，可以通过交易系统的客服获取帮助，也可通过“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服务指南中获取该系统的操作手册。</p> <p>“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网上开评标系统”地址：<a href="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a></p> |
|------------------------------------------------------------------------------|----------------------------------------------------------------------------------------------------------------------------------------------------------------------------------------------------------------------------------------------------------------------------------------------------------------------------------------------------------------------------------------------------------------------------------------------------------------------------------------------------------------------------------------------------------------------------------------------------|

## 一、总则



###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工程或服务项目的采购。

### 2. 有关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政府采购的采购人名称、地址、电话、联系人及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 “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地址、电话、联系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代理机构”的统称。

2.5 “招标文件”是指由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

2.6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编制完成并向代理机构提交的全部文件。

2.7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标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2.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22〕31号）。

2.1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

2.1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

2.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2.14 书面形式是合同书、信件、电报、电传、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以电子数据交换、电子邮件等方式能够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并可以随时调取查用的数据电文，视为书面形式。

### 3. 知识产权

3.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3.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3.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5 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标专家对投标人提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及其内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泄露或提供给第三人。

### 4. 合格的投标人

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投标人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4.2 符合《投标邀请》中关于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 5. 关于联合体投标

5.1 若《投标邀请》接受联合体投标的：

（1）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

（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并提交联合体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

（3）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协议并在电子投标文件内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主体及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4) 在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我要投标”登记时，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主体方名义登记。主体方必须按要求填写其他联合体各方的信息。

(5)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同一项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业绩等有关打分内容根据共同投标协议约定的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责任，确定一方打分，不累加打分；评审标准无明确或难以明确对应哪一方的打分内容按主体方打分。

(6)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优惠政策。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7) 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投标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小微企业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6. 关于关联企业投标**

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 **7. 关于分公司投标**

7.1 除银行、保险、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外，本项目不接受非独立法人单位分公司的投标。

7.2 分公司作为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应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彩色扫描件及法人企业授权书原件彩色扫描件，法人企业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法人企业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8. 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投标人**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9. 关于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详见投标邀请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2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9.3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9.4 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5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9.6 中标投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9.7 中标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10. 投标费用**

10.1 无论招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招标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

## **11. 现场踏勘**

11.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对采购项目现场和周围环境的现场踏勘。

11.2 踏勘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踏勘期间所发生的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11.3 采购人不对投标人据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 **12. 采购进口产品**

12.1 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进口产品。

## **13. 节能产品**

13.1 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范围内的品目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



## 二、招标文件

### 14. 招标文件的构成

14.1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投标邀请；
- (2) 投标人须知；
- (3)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 (4) 采购项目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合同条款及格式。

14.2 除非有特殊要求，招标文件不单独提供招标项目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投标人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14.3 加注“●”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得出现负偏离，发生负偏离即作无效标处理。加注“▲”号的产品为核心产品，任意一种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照本部分第35.4条款执行。

14.4 招标文件中涉及的参照品牌、型号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任何限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选用其他替代品牌或型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招标要求。

14.5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每一项产品只允许一种产品投标，每一项产品的采购数量不允许变更。

14.6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的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 15.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5.1 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电子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采购单位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15日的，招标

采购单位应当顺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同时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发布更正公告，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应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确认已收到修改文件，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2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代理机构对按要求递交的任何澄清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并对其具有约束力。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电子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15.3 投标人应在其获取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对招标文件的内容提出质疑，招标采购单位按规定时间答复，超过时间的质疑将不予接受。

15.4 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必要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具有约束作用。

### 三、投标文件编制

#### 16. 要求

16.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被拒绝，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由此引起的风险和责任。

16.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保证其真实有效，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6.3 投标人应对电子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 17. 投标语言及计量单位

17.1 投标人和招标采购单位就投标交换的文件和来往信件，应以中文书写，全部辅助材料及证明材料均应有中文文本，并以中文文本为准。外文资料必须提供中文译文，并保证与原文内容一致，否则投标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以外的文字表述的电子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有权拒绝其投标。

1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电子投标文件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均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8.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18.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完整填写。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无法查询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8.2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电子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18.3 如投标多个包的，要求按包分别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 19. 投标报价

19.1 开标一览表、报价明细表等各表中的报价，若无特殊说明应采用人民币填报。

19.2 投标报价是为完成招标文件规定的一切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的最终优惠价格。

19.3 除《采购项目需求》中说明并允许外，投标的每一个货物、服务的单项报价以及采购项目的投标总价均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招标采购单位均将予以拒绝。

## 20. 投标保证金

20.1 根据《甘肃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甘财采〔2022〕1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 2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21.1 投标人必须按照第三章第一部分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提供不全或不符合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 22. 技术响应文件

22.1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2.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或数据等资料，并须提供：

（1）货物主要技术性能的详细描述；

（2）保证货物从采购人开始使用至招标文件规定的保修期内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用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其现行价格和供货来源资料；

（3）逐条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评议，并按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完整地填写《技术响应表》，说明自己所投标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内容与招标采购单位相应要求的偏离情况。

22.3 电子投标文件中设备的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投标人应注意招标文件中所列技术指标仅列出了最低限度。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应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 **23. 商务响应文件**

23.1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证明文件及优惠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函；
- (2) 投标人及其投标产品的相关资料和业绩证明材料；
- (3) 商务响应表；
- (4)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5) 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投标人提供的电子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24. 投标有效期**

2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投标，将被拒绝。

24.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其电子投标文件。

### **25. 电子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5.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并上传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以上所有内容均为电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5.2 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保证能正常读取，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5.3 电子投标文件的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电子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25.4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的签订、履行、通知等事项的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印章、公章等处均仅指与当事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或具有法定效力的电子签章，不得使用其它形式（如带有“专用章”等字样的印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等处仅指与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名称相一致的签名或盖具有法定效力的个人印鉴或签字章或电子章，不符合本条规定的投标将被拒绝。

25.5 电子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5.6 电子投标文件统一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中编制。

## **26.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

26.1 本项目采用网上电子投标方式，不接受投标人递交的纸质投标文件，投标人将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和对应的哈希值，按招标文件要求成功上传提交到“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对迟于投标截止时间提交的哈希值将不予接受。

26.2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电子投标文件。

## **27. 电子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哈希值进行撤回，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再次固化后，重新上传哈希值，以开标前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准。

27.2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电子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回投标。

# **四、开标和评标**

## **28. 开标**

28.1 代理机构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投标人须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参加。

28.2 开标时，采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电子语音方式进行唱标，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公开的其他内容。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28.3 唱标结束后，投标人代表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28.4 对不同文字文本电子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采购单位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采购单



位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8.6 各授权代表务必在开标、评标过程中保持“群聊”和电话畅通，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7 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补正、说明(报价)等材料，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在“网上开标厅”页面点击“澄清回复”按钮，进行回复提交，如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响应或提交，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29. 资格审查**

29.1 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按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30. 评标委员会**

30.1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标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0.2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0.3 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向采购人提出经评标委员会签字的书面评标报告。

## **31. 对电子投标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3)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4)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5)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6)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31.2 投标截止时间后，除评标委员会要求提供外，不接受投标人及与投标人有关的任何一方递交的材料。

31.3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回不符合要求的内容而使其投标成为响应性的投标。

31.4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电子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修改错误的原则如下：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5 评标委员会将要求投标人按上述修改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改后的报价，其投标将被拒绝。

31.6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 (1) 评标委员会对于节能、环保产品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相关证明材料。
-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 -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 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扣除比例

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 32. 电子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澄清有关问题。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对电子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

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有义务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时间、方式指派授权代表就相关问题进行澄清。

3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答复或者补充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并不得超出电子投标文件的范围或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的修改。

32.3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文件将作为电子投标文件的一部分，与电子投标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33. 投标的比较和评价**

33.1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 **34. 评标原则和评标方法**

#### **34.1 评标原则**

（1）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公正、客观、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招标采购单位沟通并作书面记录。招标采购单位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但不影响项目评审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4.2 评标方法**

##### **34.2.1 综合评分法**

（1）“综合评分法”的评标方法，具体评审因素详见《采购项目需求》。评标采用百分制，各评委独立分别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进行逐项打分，对评标委员会各成员每一因素的打分汇总后取算术平均分，该平均分为投标人的得分。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评审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2〕69号）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

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3) 评标委员会审查产品资质或检测报告等相关文件符合性时，应综合考虑行业特点、交易习惯、采购需求最本质原义等情况，~~而不应以电子投标文件中产品名称与招标文件产品名称是否一致作为审查的标准。~~

(4)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4.2.2 最低评标价法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中小企业有关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2) 中标候选人产生办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电子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 35. 其他注意事项

35.1 在开标、评标期间，投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成员或代理机构询问评标情况、施加任何影响，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35.2 为保证定标的公正性，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投标人私下交换意见。在开、评标期间及招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透露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等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情况。

35.3 本项目不接受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35.4 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均为同一品牌或任一核心产品为同一品牌时，按以下原则处理：

(1)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一个投标人参加评标，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2)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自

行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五、废标和串通投标

### 36. 废标的情形

#### 36.1 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6.2 废标后，采购人应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详细理由。

####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一)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38.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43条规定，如评审现场经财政部门批准本项目转为其他采购方式的，按相应采购方式程序执行。

## 六、中标

### 39. 中标人的确定

39.1 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之日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39.2 采购人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9.3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9.4 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甘肃政府采购网、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 **40. 中标通知书**

40.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40.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七、合同签订及履行**

#### **42. 签订合同**

42.1 中标人在收到代理机构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拒绝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追究其法律责任。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2.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电子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42.3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43. 合同分包**

43.1 未经采购人同意，中标人不得分包合同。

43.2 政府采购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投标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 **44. 履约保证金**

44.1 若《采购项目需求》规定须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合同签订前，中标人须按照规定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2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 **45. 合同验收**

45.1 采购人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采购人应当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



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八、询问和质疑

### 46. 询问

46.1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和采购文件、采购结果有疑问的，可按第一章投标邀请中载明的联系方式、地址，以口头或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采购人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二条的规定时限做出处理和答复。

46.2 询问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 47. 质疑

47.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评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的规定，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受到损害之日为收到本招标文件之日。**

47.2 投标人提出的质疑必须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二条的规定，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及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质疑函应当包括以下内容（质疑函范本请登录中国政府采购网自行下载）：

- （1）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事实依据；
- （5）必要的法律依据；
- （6）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47.3 对采购需求的质疑，投标人直接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47.4 根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第十条，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的质疑必须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不接受二次质疑。

47.5 质疑的内容不属于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事项的，代理机构将依法告知投标人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不予受理：

- (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内容不符合本须知要求的；
- (3)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 未在法定的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进行二次或多次质疑的；
- (5)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质疑文件提交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火车站街道火车站东路351号中国邮政速递综合办公楼4层GW130号

## 九、其他规定

### 48. 采购代理服务 fee

48.1 ¥17000.00元（壹万柒仟元整），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由中标人支付。

### 49. 中标通知书

49.1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火车站街道火车站东路351号中国邮政速递综合办公楼4层GW130号

50. 投标人向代理机构咨询的有关项目事项，一切以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代理机构书面答复为准，其他一切形式均为个人意见，不代表本单位的意见。

### 第三章 电子投标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须包含资格证明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招标文件中所要求提交的证书、证明材料等相关资料均要求在电子投标文件中以原件彩色扫描件形式递交。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封面格式



## (项目名称)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 \_\_\_\_\_

代理机构:\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_\_\_\_年\_\_\_\_月

# 目录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       |
|----|-------|
| 一、 | ..... |
| 二、 | ..... |
| 三、 | ..... |
| 四、 | ..... |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       |
|----|-------|
| 一、 | ..... |
| 二、 | ..... |
| 三、 | ..... |
| 四、 | ..... |
| 五、 | ..... |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1) 提供年检合格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 提供2023年度或2024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3)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相关证明材料；4) 提供投标截止日期前12个月内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免税企业提供证明材料)和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注：本条第2-5项实行承诺制，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见附件），无需提交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不得作出虚假承诺。供应商承诺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采购人将报告财政部门依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追究相应责任。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了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但未提供承诺函的不视为无效投标（响应）。

### 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方\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郑重承诺，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的条件：

1.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应当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核查检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政府采购法》规定的资格条件。如有虚假，愿意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

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或未按规定格式填写视为不具备招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按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2. 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了符合规定的证明材料，但未提供承诺函的不视为无效投标（响应）。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投标人名称：

注册号：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经营范围：\_\_\_\_\_主营：\_\_\_\_\_；兼营：\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本授权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_\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投标文件编号：\_\_\_\_\_（\_\_\_\_\_）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正、反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 信用查询：**供应商须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小组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现场查询结果为准。采购人（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同时将相关网页截屏打印并保存）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预留采购预算的87.78%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其中进口产品18.44万元不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选择合同分包的供应商，还须提交分包意向协议，明确分包品目等，且中小企业合同金额所占比例应当不低于87.78%；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2. \_\_\_\_\_（标的名称），属于\_\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

\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  
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高(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4.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供应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生产许可证或二类备案凭证。**

以上所有资格全部为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即为无效投标。

注：

1. 所要求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必须在每一项资料的原件彩色扫描件首页或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提供的原件扫描件不清晰、无法辨认或内容不符合规定，该项内容将视为无效。

3. 资格审查的内容若有一项未提供或达不到检查标准，将导致其不具备投标资格，且不允许在开标后补正。投标人为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或个人的，不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中的第二、三、四项内容。

4.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文件证明，复印件或原件清晰、真实、有效。

5. “投标截止日”是指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 第二部分 商务技术文件



### (一) 投标函

#### 投标函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全面研究了（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编号），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我方授权（姓名、职务）代表我方（投标人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 我方自愿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货物/服务，总投标价为人民币\_\_\_\_\_万元（大写：\_\_\_\_\_）。

2. 一旦我方中标，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_\_\_\_\_日内完成所采购标的物的安装、调试，并交付采购人验收、使用。

3. 我方承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不会发生《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列情形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二条所列情形，不会在投标有效期\_\_\_\_日内撤回投标文件。

4. 我方承诺未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甘肃”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各项条件，投标截止日前3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如违反上述承诺，我方投标无效且接受相关部门依法做出的处罚，并承担通过“甘肃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予以公布的任何风险和责任。

7.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固化的电子投标文件（含开标一览表）1份和投标文件对应的哈希值。

8.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9. 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的行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 真：

日 期： 年 月 日

注：不提供此函视为无效投标。



## (二) 中小企业有关证明材料

以下声明函为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的原件彩色扫描件，否则不予认可。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注意事项：

1、在政府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服务有大型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的，或货物制造商、工程承建商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在混合采购项目中，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1）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货物，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有大型企业制造的，或货物制造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工程，供应商提供的工程有大型企业承建的，或工程承建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 若采购人确定采购项目属性为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服务有大型企业承接的，或服务承接商与大型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与大型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供应商无需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年末数据，无上一年度年末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若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则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但不应认定供应商投标（响应）无效。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原件彩色扫描件）（格式自拟）**

### (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9号）中“★”标注的品目产品,节能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财库〔2019〕18号）中的品目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提供证明材料：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财库〔2019〕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四) 联合协议（如有）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经研究，我们决定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申请参加（项目名称）项目（招标文件编号）的公开招标活动。现就联合体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一、联合体基本信息：（各方公司名称、地址、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姓名）。

二、（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三、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成交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四、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参加投标，履行中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_\_\_\_\_。

六、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七、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 (五)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甘肃省白银市陆生动物疫病病原学监测区域中心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BGZJ-ZC25142

包号：第一包



| 投标人名称 | 总价(万元) | 供货期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报价应是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否则为无效投标，可以逐页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六)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甘肃省白银市陆生动物疫病病原学监测区域中心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BGZJ-ZC25142

包 号：第一包

单位：万元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品牌 | 制造商厂家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万元） | 投标总价（万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报价明细表中应列明开标一览表中每个分项内容。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七) 技术响应表

### 技术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 项目需求书所有条款的应答 |      |      |      |
|--------------|------|------|------|
| 条款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应答 | 偏离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电子投标文件将视为虚假材料。
2.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3.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4. 对于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佐证材料中必须列出该项参数的具体数值或内容；对于招标文件未要求投标人提供佐证材料的参数，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的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技术响应表的投标应答内容应提供技术支撑材料。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八)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投标产品详细配置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详细配置及技术标准 |
|-----|------|------|-----------|
| 1   |      |      |           |
| 2   |      |      |           |
| 3   |      |      |           |
| ... |      |      |           |

注：

可采用表格或文字描述，格式由投标人自定。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九)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用户单位名称 | 项目内容 | 实施地点 | 用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 项目起止时间 | 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若招标文件评分因素及评标标准中要求提供业绩的，投标人所列业绩应按其要求将证明材料按顺序附后。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 商务响应表

### 商务响应表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包 号：

| 序号          | 采购要求 | 应答 | 偏离说明 | 备注 |
|-------------|------|----|------|----|
| (一) 报价要求    |      |    |      |    |
|             |      |    |      |    |
| (二) 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三) 交货要求    |      |    |      |    |
|             |      |    |      |    |
| (四) 付款方式    |      |    |      |    |
|             |      |    |      |    |
| (五) 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    |
| (六) 验收方法及标准 |      |    |      |    |
|             |      |    |      |    |

注：

1. 不提供此表视为无效响应。
2. 不如实填写偏离情况的视为虚假材料。
3. 条款号指项目需求书中的序号或者编号，项目需求书中标注“●”的条款，也必须在“条款号”中标注“●”。
4. 偏离说明指招标要求与投标应答之间的不同之处，如：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
5. 投标人在《商务响应表》的投标应答中必须列出具体数值或内容。如投标人未应答或只注明“符合”、“满足”等类似无具体内容的表述，将被视为

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一) 售后服务承诺

### 售后服务承诺



| 序号 | 项目   | 承诺内容 |
|----|------|------|
| 1  | 保修期内 |      |
| 2  | 保修期后 |      |
| 3  | 培训方案 |      |
| 4  | 其他内容 |      |

注：

供应商可参照以上格式和内容或由供应商自拟格式。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





##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

### 第一部分 商务要求



#### 一、报价要求

1. 投标报价以人民币填列。
2. 投标人的报价应包括：设备主机及附件货款、运输费、运输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及其他应有的费用。投标人所报价格为货到现场安装调试完成的最终优惠价格。
3. 验收及相关费用由投标人负责。

#### 二、服务要求

1. 提供所投产品1年的免费上门保修，终身维修。保修期内免费更换零配件，免费线上线下技术支持服务，在接到正式通知后2小时内响应，48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检修，解决问题时间不超过72小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服务机构情况，包括地址、联系方式及技术人员数量等。
3. 提供原厂标准的易耗品、消耗材料价格清单及折扣率，保修期后设备维修的价格清单及折扣率。
4. 免费提供2天以上，最终用户3人次专业技术人员的培训，直至对方专业技术人员能够独立操作。

#### 三、交货要求

1. 交货期：按合同约定履行
2. 交货地点：招标人指定地点
3. 提供制造商完整的随机资料，包括完整的使用和维修手册等。
4. 特别要求：交货时要求投标人就所投产品提供产品说明书，同时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对产品的合法供货渠道进行说明，经核实如投标人提供非法渠道的商品，视为欺诈，为维护采购人合法权益，投标人要承担商品价值双倍的赔偿；同时，依据现行的国家法律法规追究其他责任，并连带追究所投产品制造商的责任。

#### 四、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履行

#### 五、履约保证金

是否收取：不收取。

## 六、验收方法及标准

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和现行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以及企业标准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采购人有权根据需要设置出厂检验、到货检验、安装调试检验、配套服务检验等多重验收环节。必要时，采购人有权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



## 第二部分 技术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数量（单位） | 备注 |
|----|-----------------------------|--------|----|
| 1  | 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 1 台    |    |
| 2  | 台式高速离心机                     | 1 台    |    |
| 3  | 台式低速大容量冷冻离心机                | 1 台    |    |
| 4  | 生物显微镜                       | 1 台    |    |
| 5  | 恒温金属浴                       | 1 台    |    |
| 6  | 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 1 台    |    |
| 7  | 生化培养箱                       | 1 台    |    |
| 8  | 酶标仪                         | 2 台    |    |
| 9  | 微孔板离心机                      | 1 台    |    |
| 10 | 电动 12 道移液器 (15-300 $\mu$ l) | 3 台    |    |
| 11 | 电动 8 道移液器 (15-300 $\mu$ l)  | 3 台    |    |
| 12 | 医用超低温冰箱                     | 1 台    |    |
| 13 | 医用卧式冰柜                      | 1 台    |    |
| 14 | 普通冰箱                        | 1 台    |    |
| 15 | 医用立式冷藏柜                     | 1 台    |    |
| 16 | 涡旋混匀器                       | 1 台    |    |
| 17 | 生物安全柜                       | 1 台    |    |
| 18 | 石蜡切片机                       | 1 台    |    |
| 19 | 冷冻包埋机                       | 1 台    |    |
| 20 | 摊烤片机                        | 1 台    |    |
| 21 | 单道移液器 (0.1-2.5 $\mu$ L)     | 2 把    |    |
| 22 | 单道移液器 (0.5-10 $\mu$ L)      | 2 把    |    |
| 23 | 单道移液器 (2-20 $\mu$ L)        | 2 把    |    |
| 24 | 单道移液器 (10-100 $\mu$ L)      | 4 把    |    |
| 25 | 单道移液器 (20-200 $\mu$ L)      | 4 把    |    |
| 26 | 单道移液器 (100-1000 $\mu$ L)    | 4 把    |    |
| 27 | 单道移液器 (1-10mL)              | 2 把    |    |
| 28 | 手动 8 道排枪 (100 $\mu$ L)      | 2 把    |    |
| 29 | 手动 8 道排枪 (300 $\mu$ L)      | 2 把    |    |
| 30 | 手动 12 道排枪 (100 $\mu$ L)     | 2 把    |    |
| 31 | 手动 12 道排枪 (300 $\mu$ L)     | 2 把    |    |
| 32 | 全自动组织研磨机                    | 1 台    |    |
| 33 | 核酸提取仪                       | 1 台    |    |
| 34 | 医用冰箱温控系统                    | 9 台    |    |
| 35 | 全自动防滑脚踩覆膜机                  | 1 台    |    |

## 一、实时荧光定量 PCR 仪

### 1. 功能

可用于核酸定量、基因表达水平分析、基因突变检测、GMO 检测及产物特异性分析等多种研究领域。



### 2. 性能与技术要求

#### 2.1 主要性能

2.1.1 不少于六个检测通道；

2.1.2 有动态温度梯度 PCR 功能，可以同时运行 8 个不同的温度；每个温度孵育时间相同；

2.1.3 完全试剂开放，各种科研和临床试剂适用；

2.1.4 适用于多种荧光方法，如 Taqman, Molecular Beacon, FRET 探针, SYBR Green I 等；

2.1.5 耗材开放，可使用 0.2ml 单管、八联管、96 孔板等；

2.1.6 PCR 部分可独立运行，带有程序自动编写功能，输入退火温度和扩增片断长度等信息可自动生成扩增程序；

2.1.7 具有模块可升级能力，升级为 384 孔荧光定量 PCR 仪，双 48 孔 PCR 仪，96 孔 PCR 仪，深孔 96 孔 PCR 仪；

2.1.8 仪器自身可在无计算机条件下独立运行，带有程序自动编写功能，输入退火温度和扩增片断长度等信息可自动生成扩增程序。将数据保存并拷贝到计算机进行分析；

2.1.9 无需 ROX 校正，仪器终身免费校准；

#### 2.2 主要技术要求

2.2.1 样品容量：96x0.2ml，可使用标准规格 96 孔板（12x8）；

2.2.2 耗材类型：可使用 0.2ml 单管、八联管、96 孔板等；

2.2.3 反应体系：1-50 $\mu$ l；

2.2.4 光源：六个带有滤光片的 LED；

2.2.5 检测器：六个带有滤光片的光敏二极管；

2.2.6 升降温速度：5 $^{\circ}$ C/秒；

2.2.7 温控范围：0-100 $^{\circ}$ C；

2.2.8 温度准确性： $\pm$ 0.2 $^{\circ}$ C（90 $^{\circ}$ C 时）；

2.2.9 温度均一性：±0.4℃（10 秒内达到 90° C）；

2.2.10 动态温度梯度功能：同时运行 8 个不同的温度；梯度温控范围：30-100℃。梯度温差范围：1-24℃；梯度温度孵育时间：相同；

2.2.11 激发/发射波长范围：450-730nm；

2.2.12 灵敏度：能检测基因组中单拷贝基因；

2.2.13 动态范围：10 个数量级；

2.2.14 数据分析模式：标准曲线定量、高分辨熔解曲线（HRM）、CT 或  $\Delta\Delta CT$  基因表达分析、多内参基因分析和扩增效率计算、多个数据文件的基因表达分析、等位基因分析、终点分析、具有等位基因、熔解曲线分析功能；

2.2.15 数据导出：Excel, Word, 或 PowerPoint。用户报告包含运行设置，图形和表格数据结果，可直接打印或保存为 PDF；

2.2.16 仪器控制软件同时支持生物统计学分析功能，t-检验，单因素 / 双因素方差分析等；

2.2.17 8 英寸及以上彩色触摸屏。

### 3. 必备附件

3.1 计算机及控制分析软件（包含绝对定量、相对定量、熔解曲线分析、终点分析、多板数据比较等功能）；

3.2 中文操作软件，有 LIMS 的专用选项，为检验用户提供实验数据到 LIMS 系统中，方便数据的管理和后续使用，提供软件截图证明文件。

### 4. 配置：

4.1 定量 PCR 主机：1 台；

4.2 控制分析软件：1 套；

4.3 电脑：1 台；

4.4 打印机：1 台；

4.5 中文操作软件：1 套。

### 5.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5.1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起，质量保证期 3 年； 主机免费保修 36 个月；无论仪器在保修期内还是保修期外，只要用户提出修理通知，售后工程师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现场进行维修。



5.2 装机后安排专业负责荧光定量工程师现场提供操作培训学习，保证技术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术为止。

## 二、台式高速离心机

用途：主要用于 DNA，蛋白等生物活性物质离心分离。



### 1. 工作条件

1.1 常温。

###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体积轻巧，静音操作，噪音低于 60dB。

2.2 根据需要设置 rpm/rcf 值并相互转换；

2.3 单独的瞬时离心按键；

2.4 免维护无碳刷变频电机；

2.5 从最高转速降速至零的时间和从零加速至最高转速的时间均为 16 秒左右；

2.6 最大转速不小于：15,000 rpm，最大离心力(x g)：20,000；

2.7 具备软刹车功能；

2.8 离心结束后自动开盖。

### 3. 基本配置

3.1 主机 1 套；

3.2 气密性角转子 1 个，容量：24 x 1.5/2.0 ml，最大转速不小于：15,000 rpm，最大离心力(xg)：20,000；

3.3 必配的附件、配件、专用工具、消耗品等。

### 4. 技术资料

4.1 详细的中英文操作指南，仪器维护的有关资料及质量认证书。

### 5. 技术服务和培训

5.1 卖方须到买方提供的现场免费安装、调试设备，进行操作试验，直至运行正常，为仪器操作人员提供免费的操作及维护培训。

### 6.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测试验收合格后 1 年。

## 三、台式低速大容量冷冻离心机

1. 最高转速 $\geq 5300\text{r/min}$ ，

2. 转速精度 $\leq \pm 30\text{r/min}$ ;
3.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5010\text{xg}$ , 自动计算及设置离心力 RCF 值;
4. 最大容量:  $\geq 4 \times 250\text{ml}$ , 一次性可分离不少于 16 支 50ml 离心管; 32 支 1.5ml 离心管; 适配多种管架、挂架、适配器, 一机多用;
5. 定时范围:  $1\text{min} \sim 99\text{min}$ ;
6. 加/减速: 9 档加速曲线、10 档减速曲线, 两级阻尼减震、防止样品二次悬沉; 使离心效果达到最佳;
7. 驱动系统: 直流无刷电机驱动;
8. 温度设置范围:  $-20 \sim +40^\circ\text{C}$ ;
9. PID 动态智能调节温度,  $4^\circ\text{C}$  时温度控制精度可达到:  $\pm 1^\circ\text{C}$ ;
10. 可编程操作, 可存储多个常规程序。
11. 安全性能: 具有超速、超温、门盖保护等多种保护措施, 确保人身、机器安全。
12. 采用变频制冷系统, 不同的转子, 不同的转速, 动态的调节频率。
13. 净重 $\leq 70\text{kg}$ ;
14. 配置要求:  $4 \times 250\text{ml}$  水平方杯转子带  $4 \times 9 \times 5\text{ml}$  适配器, 带  $4 \times 9 \times 10\text{ml}$  适配器 (最高转速 $\geq 4500\text{r/min}$ , 最大相对离心力 $\geq 4080\text{xg}$ )



#### 四、生物显微镜

##### 主要技术指标

##### 1. 生物显微镜

1.1 光学系统: 无限远光学系统, 齐焦距离必须为标准 45mm, 而非大于此的非标准距离, 否则损失光路。

1.2 载物台: 钢丝传动, 无齿条结构, 避免对使用者造成机械伤害。

人机工程学低手位载物台, 载物台面降至最低时距离桌面的高度 $\leq 150\text{mm}$

机械固定载物台:  $(W \times D) = 210\text{mm} \times 150\text{mm}$

移动范围:  $(X \times Y) = 75\text{mm} \times 50\text{mm}$

载物台 XY 移动可锁定

1.3 调焦机构: 载物台高度调节 (粗调:  $15\text{mm}$ ), 可以进行张力调节; 有粗调限位, 避免标本或物镜的损伤; 粗调行程每一圈为  $36.8\text{mm}$ , 细调焦旋钮最小调节幅度为  $2.5\mu\text{m}$ 。

1.4 聚光镜: 内置孔径光阑; 阿贝聚光镜 NA 1.25。



1.5 照明系统：内置科勒照明 LED 透射光照明系统，视场光阑须为固定不可调设计；LED 光源功耗 $\geq 2.4\text{W}$ ，光源寿命不少于 55000 小时。

1.6 三目观察筒：视场数 20，目镜部分  $360^\circ$  可旋转，铰链式，瞳距调整范围  $\geq 50-74\text{mm}$ ，倾斜角度为  $30^\circ$ ，眼点高度 $\geq 427\text{mm}$ ，双目带屈光度调节；

分光：至少 100/0 或 0/100 两档切换。

1.7 目镜：10X，视场数 20，带可折叠眼罩。

1.8 物镜转盘：与显微镜机身固定的内旋式 4 孔物镜转盘，便于放置标本。

### 1.9 物镜：平场消色差物镜

4X ( $\text{NA} \geq 0.1$ , W.D.  $\geq 27.7\text{mm}$ )

10X ( $\text{NA} \geq 0.25$ , W.D.  $\geq 7.9\text{mm}$ )

40X ( $\text{NA} \geq 0.65$ , W.D.  $\geq 0.5\text{mm}$ )

100X ( $\text{NA} \geq 1.25$ , W.D.  $\geq 0.12\text{mm}$ , Oil)

1.10 防霉装置：在三目观察筒、目镜、物镜都做了抗菌、防霉处理

1.11 所采用光学元件均为环保无铅玻璃

## 2. 成像系统

2.1. 最大真实像素： $\geq 2000$  万， $\geq 5472 \times 3648$  pixels

2.2. 芯片类型：采用光收集效率更高的彩色 CMOS 芯片；

2.3. 芯片大小： $\geq 1$  英寸

2.4. 像素大小： $< 2.4$  微米  $\times 2.4$  微米

2.5. 预览帧速： $\geq 14\text{fps}@2000$  万像素； $\geq 50\text{fps}@500$  万像素

2.6. 像素融合：支持 2x2, 3x3, 4x4

2.7. 曝光时间范围：0.1ms-15s

2.8 显微图像控制及分析软件

2.8.1 采集图像：最佳适配显微成像专用相机，界面直观，操作简单，使用户更加容易的集中精力关注生物试验过程；

2.8.2 对图像中的直线显示线上灰度强度变化，从而反映图像中的变化特性；

2.8.3 在图像上添加注释、箭头等功能，可以方便的表示图像中的重点关注部位；

2.8.4 调节亮度、对比度、伽玛值以及显示范围，并可以单独调节 RGB 各通道的亮度，使图像关注点和各荧光通道获得最佳的显示效果；



2.8.5 合成透射光和荧光通道图像，显示荧光在细胞上的定位图像；

2.8.6 方便实现添加标尺功能，从而显示图像的放大比例关系；

2.8.7 可以执行手动测量功能，如长度测量和面积测量。

2.8.8 可以实时进行图像拼接和景深扩展，实现完整立体图像的拍摄。



### 3. 必备附件

3.1 i7 处理器及以上，16GB 内存及以上，2G 显存，1TB 硬盘，Windows11 系统，27 英寸显示器及以上，分辨率 $\geq 1920 \times 1080$

### 4.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4.1 安装调试经用户验收合格起，质量保证期 3 年；

4.2 装机后安排专业工程师现场提供操作培训学习，保证技术人员熟练掌握操作技术为止。

## 五、恒温金属浴

1. 使用电源： 220V 50Hz；

2. 整机功率： 2500W 以上；

3. 定时范围： 0—999 分（数显定时）；

4. 振荡频率： 起动—300 转/分（数显测速）；

5. 振荡幅度： 20mm；

6. 具有温度调节功能，恒温范围： 5℃—100℃（温度数显、全温设定）；

7. 工作负载：  $\geq 20\text{kg}$ ；

8. 24 孔以上，能满足 1.5ml/2ml 样本试管的使用。

## 六、全自动高压灭菌器

1. 额定工作压力 0.23MPa，设计压力 0.28MPa，安全阀整定压力 0.28MPa。压力表量程：0-0.4MPa，精度等级 1.6 级；

2. 额定工作温度 134℃，设计温度 150℃；

3. 使用温度 105~136℃，灭菌时间 0-999min；

保温温度 45-60℃，保温时间 0-99min；

具有快排和慢排两种排气方式；

4. 灭菌腔体、灭菌提篮均为优质不锈钢 SUS304 材质制成，内部抛光处理，机器内置水箱，汽水内循环；

5. 手轮式平移门结构，并具有门安全联锁装置及门检测装置，有压力时门无法打开，门关闭不到位程序不能运行；

6. 具有防干烧报警、超压自泄、超温保护、电力安全保护，所有报警具有声光警示。

防干烧保护装置：水位过低时，系统自动切断加热电源；

水位检测报警功能：灭菌器内水位未达到规定水位，低水位报警，自动切断加热电源；

过流保护装置：设备电流过载时，过流保护开关动作，系统自动切断电源；

7. 采用重力置换和正压脉动排气方式，脉动次数 0-9 次；

8. 蒸汽产生方式：主体内加热，直接产生饱和蒸汽，无需外接蒸汽源；

9. 门罩采用玻璃钢高效隔热材料；

10. 测试接口为 G1/2A 接口；

11. LED 数字显示灭菌腔内温度、时间和故障报警代码。温度显示精度 0.1℃；

12. 自胀式硅橡胶密封圈，密封效果好，使用寿命长；

13. 产品核心部件电磁阀，压力表、安全阀均具有按照国家标准提供编号、铭牌、合格证等强制性资料，并带一个月内出厂质检报告；

14. 设备注水、升温、灭菌、排气整个流程全自动运行，灭菌完成后声光提醒；

15. 灭菌腔体温度均匀性： $\leq 2^{\circ}\text{C}$ ；

16. 脉动排气技术，确保蒸汽饱和度；

17. 全防护式门罩，铰链、转轴均不外露；

18. 具有快速排气和慢速排气功能，慢排采用 316 慢排螺钉耐腐蚀性能优良；

19. 具有快速维修窗口，电气部分维护无需拆解外罩；

20. 防水型门检测开关，部件性能更加可靠稳定；

21. 符合《立式蒸汽灭菌器》YY/T 1007-2018 标准；

22. 内胆容积 $\geq 70\text{L}$ 。

## 七、生化培养箱

1. 产品需具备 $\geq 8.0$  寸触摸显示屏，简单易懂易操作，便于观察；

2. 采用镜面不锈钢内胆，四角圆弧过渡，隔板可自由拆卸自由调节高度，便于清洁，保持工作室环境洁净。

3. 独特的风道设计，工作室温度均匀性、稳定性好；

4. 动态显示工作室温度变化曲线，并标配打印机，监控设备温度变化；

5. 标配 BOD 插座，方便使用；

6. 双层门设计，外门带有超大透视窗，方便观察；

7. 滑脱隔板设计，防止培养皿滑脱，更安全；

8. 可选配 USB 接口数据传输接口，方便读取数据；

9. 温度偏高报警；

10. 配有限温系统，当工作室温度超过指定温度时，设备停止加热功能，防止温度过高对仪器产生损害；

11. 在工作状态，外门随意开关不影响培养箱正常工作，玻璃门标配机械门锁，防止玻璃门任意开关；

12. PID 温度控制系统，带有定时功能，定时范围 0-999 小时 59 分钟；

13. 具有箱内紫外线杀菌功能；

14. 容积不低于 100L；

15. 可进行多段温度设置，可设置 12 段及以上，每段运行时间可设定，可进行复杂的实验。独立的制冷回路。独特的自动化霜设计，化霜温度波动小。具有断电记忆功能。

#### 八、酶标仪

1. 波长范围 (nm)：400-800；

2. 光源灯：12V/20W 石英卤钨灯（寿命 $\geq 3000\text{h}$ ），且有休眠功能；

3. 检测范围 (A)：0.000~4.000；检测光道：8 通道；

4. 滤光片配置 (nm)：标准配置 4 片：405、450、492、630，在 400-800 范围内最多可选配 10 个滤光片；

5. 读板速度： $\leq 5$  秒/96 孔（单波长）； $\leq 10$  秒/96 孔（双波长）；

6. 波长特性：分析仪配置的滤光片中心波长准确度应不超过 $\pm 2\text{nm}$ ；波长半宽度 (nm)： $7\pm 2$ ；

7. 吸光度准确度 (A)： $\pm 0.005$ （当吸光度范围在 0.000~ $\leq 0.500$  之间）；

8. 线性误差：线性相关系数 (r)  $\geq 0.995$ （在吸光度值为 0~3.000 范围内）；

9. 仪器的吸光度重复性：CV $\leq 0.5\%$ ；

10. 仪器的吸光度的稳定性 (A)： $\leq \pm 0.005$ ；

11. 吸光度的分辨率 (A)：0.001；

12. 通道间差异： $\leq 0.02$ （以空气为参比，测量仪器通道间吸光度差异）；



13. 显示屏：8 寸以上彩色触摸屏；

14. 操作界面：具有开机自检功能；

15. 操作方式：仪器采用触摸屏操作方式，同时可输入中文、英文及数字；

16. 振板功能：仪器具有振板功能；

17. 检测方式：仪器具有单波长和双波长、单孔和双孔两种检测方式可供选择；

18. 检测功能：具有吸光度检测、定性检测和定量检测功能；可视化布板及单板 12 个检测项目的功能；

19. 检测输出：定性：样本吸光度、S/CO 值、临界值及阴阳性判定结果；定量：样本吸光度、样本浓度值、正常参考值及检测判定结果；输出为 96 孔整板检验结果。

20. 计算方式：直线法、点对点法、线性回归法、半对数回归法、指数回归法、全对数回归法、比值回归法、比值半对数回归法、二次方曲线、Logit-Log 曲线；

21. 质控功能：具有质控功能，可输出质控数据和 L-J 质控图 Westgrad 多规则判定；

22. 存储功能：程序存储：200 个项目程序及定标参数；检验结果存储：可存储 105 板检测结果；

23. 通讯功能：仪器具有 RS-232 通讯接口以及 USB 接口；

24. 光源信号监测功能：可即时监测 8 通道光源信号；

25. 打印支持：不仅可连接电脑使用通用打印机打印也可以通过内置热敏打印机打印。

26. 必备附件：i7 处理器及以上，16GB 内存及以上，1TB 硬盘，Windows11 系统电脑。

## 九、微孔板离心机

1. 全金属结构多层防爆设计，坚固耐用；

2. 嵌入式微处理器控制，直流无刷电机驱动，免维护，结合多级减震结构，运行更平稳；

3. 产品触摸液晶显示屏 $\geq 5$  英寸，支持中英文切换功能，实时显示运行全部参数，操作界面直观、简单；

4. 采用机电一体化门锁，使用方便，安全可靠；

5. 采用硅胶整体密封圈；

6. 具有自检、堵转、超速、超温等检测报警功能，优异的减震装置，电机运行平稳；

7. 可存储 $\geq 80$  组用户自定义程序，方便调用常用程序，开机为上次的程序。

8. 产品 $\geq 15$  种升降速率供选择，升降速度快；



9. 显示屏主界面可设置到转速离心或启动离心，时间设置范围可设置 mm:ss 或 hh:mm，可设置停机自动开盖/不开盖功能，满足多种试验要求；

10. 采用微机处理器精准控制，实时显示转速、时间、RCF（相对离心力）等参数；

11. 最大转速 4000(r/min)，最大离心力 2361(g)，最大容量 2\*2\*96 孔 2×2×96 孔板/酶标板

12. 定时范围 1s-99h59min，可连续或短时间离心；

13. 噪音≤65dB。

#### 十、电动 12 道移液器(15-300ul)

1. 锂聚合电池，性能佳，体积小，一次充电可完成 12,000 次分液或者至少 100 块 96 孔板的加样；

2. 可提供中文操作界面；

3. 导杆设计，操作运动方向与活塞运动方向一致，操作直观方便；

4. 具有弹性吸嘴功能，保证吸头安装位置一致性，确保移液精准性；

5. 可实现连续分液（DIS），自动分液（ADS），手动移液（Man），移液（pip），移液与混匀（P/M）等各项液体操作功能；

6. 提供 USB 插口，可进行软件更新；

7. 自动保存最近 10 个参数设置，操作更简便；

8. 具备人性化设计选项，如海拔高度，体积限量等，使移液更准确；

9. 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平衡性好；

10. 下半支可高温高压灭菌（121 °C，20 分钟）；

11. 活塞系统采用的材质 Frtron®（PPS，聚苯硫醚）和 PEEK（聚醚醚酮）；

12. 最大量程不准确度：≤1.8ul；

13. 配置：主机 一台，充电器一个，原装移液器吸头一盒。

14.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十一、电动 8 道移液器(15-300ul)

1. 锂聚合电池，性能佳，体积小，一次充电可完成 12,000 次分液或者至少 100 块 96 孔板的加样；

2. 可选择中文操作界面，使用更方便；

3. 导杆设计，操作运动方向与活塞运动方向一致，操作直观方便；



4. 具有弹性吸嘴功能，保证吸头安装位置一致性，确保移液精准性；
5. 可实现连续分液（DIS），自动分液（ADS），手动移液（Manual pip），移液与混匀（P/M），等各项液体操作功能；
6. 提供 USB 插口，可进行软件更新；
7. 自动保存最近 10 个参数设置，操作更简便；
8. 具备人性化设计选项，如海拔高度，体积限量等，使移液更准确；
9. 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平衡性好；
10. 下半支可高温高压灭菌（121 °C，20 分钟）；
11. 活塞系统采用的材质 Frtron® （PPS，聚苯硫醚）和 PEEK（聚醚醚酮）；
12. 最大量程不准确度： $\leq 1.8\mu\text{l}$ ；
13. 配置：主机 一台，充电器一个，原装移液器吸头一盒。
14.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十二、医用超低温冰箱

1. 有效容积： $\geq 486\text{L}$ ；立式设计；
2. 箱内温度：微电脑控制，温度数字显示，箱内温度 $-40^{\circ}\text{C} \sim -86^{\circ}\text{C}$ 可调，可设定箱内温度和高低温报警温度，调节单位为  $1^{\circ}\text{C}$ ；温度均匀度： $\pm 3^{\circ}\text{C}$ ；
3. 报警方式：多种故障报警（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报警、高低电压报警、冷凝器散热差报警、环温超标报警）；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多重保护功能（密码保护、开机延时保护、超低电压补偿保护、超高电压补偿保护）；
4. 制冷剂：环保无氟制冷剂；
5. 压缩机：双压缩机复叠制冷，功率  $3/4\text{HP} \times 2$ ；
6. 风机：采用 EBM 进口冷凝风机，冷凝风机智能开停，有效节能；
7. 安全门：外门 1 个，4 个隔热发泡内门；3 层搁架，便于物体存放；用户可挂 2 把挂锁；
8. 温度显示控制板与人的视线水平，便于观察便于操作，LED 显示屏，可显示箱内温度，设定温度，环境温度，输入电压，能设定高低温报警和箱内温度，具有故障提示预警功能；
9. 密封：四个独立发泡内门，内门上有双层硅胶密封条，存取物品温度回升小，整机创新设计的四层密封结构，保温效果好；



10. 采用 VIP 航空隔热真空保温材料，保温效果好，节省空间；

11. 测试孔：箱体带测试孔，方便测试箱内温度及穿线；

12. 要标配一套样本管理软件，可对大类样本存放位置和数量进行统计管理，必须在用户实验室普通电脑上安装这套冻存管理软件，便于实验室管理人员随时查看冰箱存储状况等；

13. 具有开机延时设定功能。用户可根据需要设定不同的开机延时时间，防止同实验室内多台产品在断电后重新来电时同时启动，瞬间电流过高而导致实验室跳闸；

14. 密码保护：具有控制面板参数调节密码锁定功能，用户可设定不同的密码；

15. 网络功能：具有网络、远程报警功能和高低电压自动补偿功能，先进实用；

16. 装有电脑控制无线控制接口，选配安装无线智能温度记录仪，当冰箱出现报警时，可无线给 1~3 个使用者 GMS 手机设备发送信息报警，以免伤害保存的样本；

17. 生产企业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

18. 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

19. 生产企业通过 ISO13485, ISO9001, ISO14001 认证；

20. 标配物联，能够在手机 app 上实时的查看箱内温度、设定温度、高低温报警温度、各种报警记录；

21. 售后服务：接到电话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上门服务。

### 十三、卧式冰柜

1. 温度范围 $-20^{\circ}\text{C}\sim-40^{\circ}\text{C}$ 可调节，控温精度  $0.1^{\circ}\text{C}$ ；

2. 微电脑控制，LED 数字显示箱内温度，显示精度  $0.1^{\circ}\text{C}$ ；

3. 具有多种故障报警：高温报警、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超温限报警；

4. 具有两种报警方式：声音蜂鸣报警、灯光闪烁报警；

5. 多重保护功能：开机延时保护、停机间隔保护、显示面板密码保护、断电记忆数据保护、传感器故障保护运行；

6. 具有断电报警功能，且在产品断电后能有数字温度显示 $>18$  小时；

7. 采用 LBA 环保发泡技术，绿色环保；

8. 制冷技术采用内置冷凝器+后背冷凝器结构，制冷效果更好；

9. 箱壳采用冷轧钢板喷粉；内胆采用 304 不锈钢，美观，易打理，不生锈；

10. 100mm 超厚保温层设计，多气囊门封条设计，保温节能更好；

11. 配备物品筐，方便物品拿取；

12. 宽电压带，适合 187~242V 电压下使用；

13. 配备排水孔，方便化霜水排出；

14. 采用 HC 制冷系统，节能环保，需明确所使用制冷剂的名称及灌注入量，且可燃制冷剂灌注量符合国家安全标准，灌注量不能高于 150g；

15. 进口碳氢节能压缩机，EBM 进口低噪音节能风机，环保节能，提高系统安全性和可靠性；

16. 门锁结构设计；

17. 配备 4 个带刹车的万向脚轮设计，移动、止动灵活方便；

18. 医疗器械注册证，CE 认证；

19. 容积 $\geq 300\text{L}$ 。

20. 标配物联，能够在手机 app 上实时的查看箱内温度、设定温度、高低温报警温度、各种报警记录。

#### 十四、普通冰箱

1. 可以实现零距离自由嵌入，两侧仅需预留极少空间，适合多种空间布局；

2. 三区设计，三档变温：冷藏室拥有三档变温功能，分别为冷藏、冷冻、零度模式，可以根据不同物品的储存需求进行调节；

3. 风冷无霜：采用风冷制冷方式，冰箱内部空气循环良好，温度分布均匀，用户无需定期手动除霜，使用更加方便；

4. 双循环：配备双循环制冷系统，冷藏室和冷冻室独立循环，保持各自的温度和湿度；

5. 高效节能：国家能效等级为 1 级，综合耗电量 $\leq 0.85$  千瓦时/24 小时，节能效果较好，长期使用可以节省电费；

6. 容积 $\geq 235\text{L}$

7. WiFi 智控：支持连接手机 APP，需通过手机远程控制冰箱调节温度、查看运行状态。

#### 十五、医用立式冷藏柜

1. 箱内有效容积 $\geq 360\text{L}$ ；外部尺寸 $\leq 600\text{mm} \times 630\text{mm} \times 1980\text{mm}$  内部尺寸 $\geq 525\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1435\text{mm}$ ；

2. 微电脑控制，箱内控温范围  $2-8^{\circ}\text{C}$ ，操作方便简洁，LED 数码管显示，实时显示箱内



温度，观察方便；控温精度显示精度均为 0.1℃；

3. 立式，单开真空玻璃门体，采用 LBA 无氟发泡，真正完全绿色环保，外壳采用预涂钢板外壳，内胆采用 PS 吸附成型内胆，便于箱内清洁、消毒；

4. 采用名牌压缩机及进口品牌风机，碳氢制冷剂，节能环保，质量可靠、性能稳定、使用寿命长；并提供组件铭牌证明；

5. 采用板式蒸发器设计，制冷速度快，丝管式冷凝器设计，散热效果好；

6. 采用高性能保温材料，保温效果好，风冷系统，保证箱体温度均匀度 $\leq \pm 2^{\circ}\text{C}$ ，波动度 $\leq 4.5^{\circ}\text{C}$ ；

7. 搭配高精度 3 路传感器设计，包括显示传感器，控制传感器，环温传感器；

8. 感温探头置于甘油感温盒内，可选择检测温度或者仿生温度；

9. 门体双层钢化电加热玻璃并带有上吹风，门体具有自关门设计，防止用户开门后忘记关门；

10. 具有多重故障报警，具有蜂鸣报警、灯光闪烁、远程报警三种报警方式，可实现高低温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开门报警、环温高报警；

11. 产品标配 Wifi 模块和温度监控模块、选配 485 接口，用户可通过接口连网，冰箱运行温度数据及报警信息可传至云平台通过手机端查看；

12. 产品配有一个测试孔，方便客户接入各式设备，对箱内温度进行监测；

13. 多层搁架设计，搁架间距可调，充分利用箱内空间；出厂标配 4 个搁架，数量可根据用户需求增加，可选配价目条；

14. 低噪音，噪音低于 41 分贝；

15. 内设 LED 照明灯，高亮节能，柜内试剂一目了然；

16. 配备 2 个万向脚轮、2 个定向脚轮、2 个止动底脚，便于移动且固定方便；

17. 冷凝水汇集后自动蒸发，免除人工处理冷凝水；

18. 配备大容量电池，满足产品断电后继续显示箱内的实时温度，持续时间至少 24 小时；

19. 门体带暗锁，同时用户可配置挂锁，双重安全保障；

20. 产品配备宽电压带，适合 198~242V 电压下使用；

21. 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国家级检测报告；

22. 投标产品制造商具有 ISO9001 证书、ISO14001 证书、ISO13485 证书、ISO45001 证



书、ISO27001 证书。

#### 十六、涡旋混匀器



1. 适合短时间（点动）或长时间连续工作；
2. 转速范围：0-3000rpm，无级调速；
3. 偏心球轴承设计，振动头安装方便；
4. **振头及适配器可选 $\geq 8$ 种，可适用于 1.5mL/2mL 离心管等；**
5. 硅制底座，超强防震，适合高速工作；
6. 整机稳固，可选配真空吸盘脚；
7. 运行周转直径：4mm；
8. 防护等级：IP21。

#### 十七、三人位生物安全柜

1. 技术指标：
  - 1.1 气流模式：30%外排，70%循环；
  - 1.2 **通过生物安全柜 YY0569-2011 II 级生物安全柜认证和 GB 41918-2022 生物安全柜认证；**
  - 1.3 流入气流平均风速 $\geq 0.52\text{m/s}$ ，下降气流平均风速 $\geq 0.32\text{m/s}$ ；
  - 1.4 送风过滤器与排风过滤器均采用 ULPA 超高效空气过滤器，针对颗粒直径  $0.12\mu\text{m}$ ，过滤效率 $\geq 99.9995\%$ ；
  - 1.5 具有气流隔断技术，沿玻璃门上沿缝隙有负压气流阻断保护，防止工作区内外气体交互
  - 1.6 洁净级别为 10 级的工作环境；
  - 1.7 LCD 液晶屏彩色显示，触摸按键，可显示时钟、工作区温度与湿度、气流流速、送风以及排风过滤器压差、系统时间、过滤膜使用寿命、紫外使用时间、功能图标以及报警提示等参数；
  - 1.8 在线实时监测并条形码显示高效过滤器的使用寿命，具有过滤器失效声光报警功能；
  - 1.9 **前窗采用电动升降方式，可一键上升或者下降到安全高度；**
  - 1.10 紫外灯安装在工作区背面上部，确保操作区能完全覆盖照射杀菌，同时具有一键紫外灯预约 30min 功能，并可设定更改预约时长；

- 1.11 照明灯安装在工作区前部，采用两根高亮度 LED 灯管，照度可达 1000lx 以上；
- 1.12 前窗玻璃采用双层夹胶防爆安全玻璃，防护人员安全；
- 1.13 前窗玻璃具有全幅可清洁功能，彻底解决安全柜玻璃内部无法清洗障碍，扫除卫生死角；
- 1.14 配备双路压力传感器，实时监测送风过滤器以及排风过滤器压差，压力变化超限时自动声光报警；
- 1.15 有断电记忆功能，恢复供电后，恢复断电前的运行状态并有报警提示；
- 1.16 有关门监测功能，未关严门有声光报警提示；
- 1.17 有开门高度警示功能，开门超高或过低均有声光报警提示；
- 1.18 有监测气流波动功能，气流波动超过 20%有声光报警提示；
- 1.19 报警代码显示提醒设计前窗关闭双重触发信号，在紫外灯杀菌消毒一路线路故障时，可以继续正常开启紫外杀菌功能；
- 1.20 负压风道设有过滤格栅，防止纸屑等杂物进入后部负压腔体；  
高效过滤器与风机的维修、更换，均可在柜体前侧进行，并且可实现单人更换；
- 1.21 上柜体底部结构的可搬抬结构设计，便于叉车搬运及人工搬抬放置上柜体，安全方便；
- 1.22 柜内电源：双防水插座设计，插座位于安全柜操作区后部的左右两侧；
- 1.23 具有水阀、气阀孔交错设计，位于正视安全柜方向的左侧柜体底座下方没有横撑横杆设计，全敞开空间方便放置或移动物品及方便座椅推进；
- 1.24 脚轮与支架一体化设计，柜体可实现万向移动，也可以调节支脚高度来固定柜体和调平工作台平面；
- 1.25 宽度达到 1.8m 及以上。
2. 认证资质
- 2.1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 2.2 BSI 英标 ISO 9001、ISO 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2.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 2.4 具有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认可的实验室出具的符合《GB/T 18268.1-2010 测量、控制和实验室用的电设备电磁兼容性要求 第 1 部分：通用要求》标准的检测报告。

## 十八、石蜡切片机



### 1. 技术指标:

- 1.1 切片厚度: 0-60  $\mu\text{m}$ ;
- 1.2 修片厚度: 0-60  $\mu\text{m}$ ;
- 1.3 样本水平移位: 28mm;
- 1.4 样本垂直于移位: 52mm;
- 1.5 刀架基座移动最大值: 60mm;
- 1.6 刀架左右移动最大值: 23mm;
- 1.7 样本定位: 水平  $8^\circ$  垂直  $8^\circ$  旋转  $360^\circ$  ;
- 1.8 切片调节最小分度值: 0.5  $\mu\text{m}$ ;
- 1.9 最大样本尺寸: 50\*70mm;
- 1.10 进给速度: 450  $\mu\text{m/s}$ ;
- 1.11 切片精度:  $\pm 5\%$ ;
- 1.12 噪声 $\leq 65\text{dB}$ 。

### 2. 结构功能特点

- 2.1 顶部一体式储物槽, 能够放置标本盒等物件;
- 2.2 交叉滚柱导轨使用时毋需加注润滑油;
- 2.3 底部大容量废屑槽;
- 2.4 样品夹持系统可在三维轴上任意调节, 使用方便(支持定制更加便捷的角度调节装置和包埋夹头);
- 2.5 无论使用标准切片刀片或一次性刀片都可以获得理想的切片效果。可定制同时适用于高低刀片的通用刀架。

### 3. 认证资质

- 3.1 ISO 9001、ISO 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 3.2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产品 CE 认证。

## 十九、冷冻包埋机

### 1. 技术指标:

- 1.1 大屏实时显示各加热部件温度, 设置界面与显示界面自由切换, 操作简单快捷;
- 1.2 设有加热功能工作台, 台面可放置 $\geq 40$  个包埋底模, 加热温度设置范围可设置室



温 $\sim 80^{\circ}\text{C}$ ，设置修蜡区域，可调整蜡块形状；

1.3 设有预冷小冷台，温度 $\leq 4^{\circ}\text{C}$ ，便于组织固定，使组织包埋效果更好；

1.4 小冷台单独控制，延长制冷片使用寿命；左右两侧设有石蜡收集盒，将工作中产生的蜡液直接收入收集盒内，可将其重复利用，避免物料浪费；

1.5 设有流量节流阀，根据组织大小，可调节出蜡流量；设有手动控制脚踏控制开关，可以在包埋机过程中自由选择；台面四周设有包边，避免在操作过程中工作台温度过高烫伤手臂；

1.6 顶部设有可加热大容量蜡缸，蜡缸容量 $\geq 8\text{L}$ ，翻盖式盖体，节省空间；

1.7 左、右两侧设有可加热保存盒，可容纳至少 150 个底模（包埋盒），可放置常规脱水篮，加热温度设置范围可设置室温 $\sim 80^{\circ}\text{C}$ ，设推、拉盖体，操作方便，节省空间；

1.8 设有万向可调机床灯，超亮聚光，便于包埋过程中观察组织形状固定；

1.9 蜡嘴两侧设有可加热储镊台，加热温度设置室温 $\sim 80^{\circ}\text{C}$ ；

1.10 具有定时功能，可预设一周内任一天开机；

1.11 温度控制采用单片机微处理控制器，温度设置简单；

1.12 加热模块采用新型的发热元件，加热快、受热均匀、节能可靠；设有万向可调节放大镜，放大倍数 10-30 倍，适用于极小标本组织操作。

## 2. 认证资质

2.1 通过 ISO 9001、ISO 1348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2.2 具有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医疗器械产品备案凭证；

2.3 具有 CE 产品认证。

## 二十、摊烤片机

1. 集摊、烘、烤片于一体，操作简便；

2. 百叶式烤片台面，排列玻片 60 片及以上， $65^{\circ}$  倾角设计；

3. 高亮度 LCD 显示屏，实时显示摊片、烘片，烤片温度；

4. 可以放置 3-5 个标准染色架；

5. 高灵敏温控集成单元，具有超温报警功能，超温警范围可在  $1\sim 5^{\circ}\text{C}$  范围内调整；

6. 具有记忆功能，运行后自动保留设置温度；

7. 摊片盒可提取结构，方便日常清理维护；

8. 工作台面喷涂处理，耐腐蚀；



9. 温控范围：室温～90℃；

10. 温控精度：±2℃；

11. 功率：≤680W。



#### 二十一、单道移液器（0.1-2.5 μ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度和不精确度；

0.1-2.5 μ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1.4%，不精确度≤0.7 %。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二十二、单道移液器（0.5-10 μ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0.5-10  $\mu\text{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1.4\%$ ，不精确度 $\leq 0.5\%$  (相应规格，写明数量)。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二十三、单道移液器（2-20 $\mu\text{L}$ ）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2-20 $\mu\text{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1.4\%$ ，不精确度 $\leq 0.3\%$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二十四、单道移液器（10-100 $\mu\text{L}$ ）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10-100 $\mu$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0.8\%$ ，不精确度 $\leq 0.2\%$ 。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二十五、单道移液器（20-200 $\mu$ 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 1. 工作条件

####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 2. 主要技术指标

####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20-200 $\mu$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0.7\%$ ，不精确度 $\leq 0.2\%$ 。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二十六、单道移液器（100-1000 $\mu$ 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单道可调移液器；

100-1000 $\mu$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 \pm 0.6\%$ ，不精确度 $\leq 0.2\%$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二十七、单道移液器（1-10m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 \pm 1.4\%$ ，不精确度 $\leq 0.5\%$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二十八、手动 8 道排枪（100  $\mu$ 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10-100 $\mu$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 \pm 0.8\%$ ，不精确度 $\leq 0.3\%$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二十九、手动 8 道排枪（300  $\mu$ 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30-300 $\mu$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0.8\%$ , 不精确度 $\leq 0.3\%$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三十、手动 12 道排枪 (100  $\mu$  L)

用途：用于微量或少量液体的手动移液。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单道可调移液器 10-100 $\mu$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0.8\%$ , 不精确度 $\leq 0.3\%$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三十一、手动 12 道排枪 (300  $\mu$  L)

1. 工作条件

1.1 常规实验室，室温条件。

2. 主要技术指标

2.1 产品须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2.2 采用高科技材质，坚固耐用，耐高温抗腐蚀；

2.3 可整支高温高压灭菌和紫外线灭菌，操作更安全；

2.4 四位数字体积显示，位置合理，便于移液时观察；

2.5 伸缩式弹性吸嘴设计，防止吸头安装高高低低，确保移液气密性和均一性；

2.6 密度调节功能，适用于不同密度的液体，通用性更广泛；



2.7 卓越人体工程学设计，重量轻，显著减少操作力，避免发生手部重复性劳损；

## 2.8 不准确度和不精确度；

30-300 $\mu$ l 最大量程的不准确度 $\leq\pm 0.8\%$ ，不精确度 $\leq 0.3\%$ 。

## 3.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 3.1 须提供生产厂家授权函原件及售后服务书原件。



## 三十二、全自动组织研磨机

### 1. 主要功能和技术指标：

#### 1.1 可低温研磨；

#### 1.2 采用“双层减震结构”技术。

### 2. 性能特点：

2.1 不破坏样品成分：研磨温度可自定义调节，能够有效抑制核酸降解，保留蛋白质活性；

2.2 制冷可调：-50 至 37 度；

2.3 重复性稳定：相同研磨程序获得相同效果

2.4 操作简便：内置程序控制器，可对参数进行设置；

2.5 安全性高：具备安全罩及安全锁，无需涉及液氮操作，安全性高；

2.6 无交叉污染：在研磨过程中处于全封闭状态，避免交叉污染；

2.7 低噪音：仪器运行过程中，噪音小于 55dB，不会对其它实验或仪器产生干扰；

2.8 无易损件设计，电磁锁定保护；

2.9 不锈钢内腔，清洁消毒方便；

2.10 无需定期维护。

### 3. 技术参数：

3.1 15 秒内最大处理量 $\geq 64$  个样品，适用 12 位和 24 位的液氮冷冻适配器；

3.2 可以兼容 64\*(0.2-0.5ml)/64\*2ml/12\*(5-15)ml/4\*25ML/2\*50ml 的样品量，可以定做各种规格研磨管；

3.3 触摸屏显示，可存储 10 组实验数据，根据不同实验样本，设置有动物心脏脾肺肾、骨骼、皮肤、毛发模式；

3.4 模式循环：根据设置的实验参数，可在几个设置好的参数间不断循环，进一步减少人为因素的干扰；



- 3.5 控温精度:  $\pm 0.5$  度;
- 3.6 开盖运行保护: 电磁锁定 (开关可选手动或自动);
- 3.7 最终出料粒度  $\leq 5 \mu\text{m}$ ;
- 3.8 研磨平台数 (可接纳研磨罐数):  $>2$ ;
- 3.9 带自动中心定位的紧固装置;
- 3.10 均质速度与时间:  $0 - 70\text{HZ/秒}$ ;
- 3.11 工作时间 0 秒-9999 秒, 用户可自行设定;
- 3.12 研磨球直径:  $0.1 - 30\text{mm}$ ;
- 3.13 研磨球材料: 合金钢、铬钢、氧化锆、碳化钨、石英砂;
- 3.14 升降速度  $\leq 2$  秒;
- 3.15 噪音等级:  $<55\text{dB}$ ;
- 3.16 研磨方式: 湿磨, 干磨, 低温研磨都可;
- 3.17 具有升级成超低温液氮冷冻或空气制冷机制冷的功能;
- 3.18 适配器材质聚四氟乙烯或合金钢;
- 3.19 工作时安全锁, 全程保护;
- 3.20 研磨套件材料: 硬质刚, 聚四氟乙烯 (特氟珑), 氧化锆;
- 3.21 产品需采用原装进口脉冲式马达驱动发生系统, 性能稳定;
- 3.22 产品具有欧盟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证书。



### 三十三、核酸提取仪

1. 仪器主要技术指标
- 1.1 加热模块温度控制允差:  $\pm 2\%$ ;
- 1.2 实验程序存储通量: 最大 60000 组程序;
- 1.3 磁通量: 最高可达  $520\text{mT}$  以上;
- 1.4 核酸提取重复性:  $\text{CV} \leq 3\%$ ;
- 1.5 磁珠转移率:  $\geq 98\%$ ;
- 1.6 紫外线灯辐照强度:  $\geq 400\text{u W/cm}^2$ ;
- 1.7 风速:  $\geq 1.2\text{m/s}$ ;
- 1.8 振荡混合: 1-10 档可调;
- 1.9 处理时间:  $<10$  分钟;

1.10 是否有断电保护：有；

1.11 可支持中文操作系统；

1.12 维修方式：磁棒可以单根维护；

1.13 具有防漏滴功能；

1.14 试剂耗材可开放使用，可满足市场绝大多数试剂耗材。



2. 基本参数：

2.1 耗能(最大输入功率)：600VA；

2.2 处理体积：20ul-1000ul；

2.3 温度控制范围：室温~120℃；

2.4 通讯接口：以太网接口仪器；

2.5 样本通量：1-96 个。

3. 工作环境和条件：

3.1 环境温度：10℃~30℃；

3.2 环境湿度：温度低于 30℃时最大相对湿度为 80%；温度为 40℃时相对湿度线性降低 50%；室内使用；

3.3 电网电源：AC220V 50Hz；

#### 三十四、医用冰箱温控系统

1. 测量

1.1 测温范围：

温湿度传感器：温度-40℃~+85℃；精度：±0.5℃；湿度 0%~100%；精度±5%；

单低温采集器：温度-200℃~150℃；温度分辨率 0.1℃ 精度 ±0.5℃；

1.2 提供具备 CNAS 认证的第三方机构出具的计量报告。

2. 通信

2.1 4G 通信，数据直接发送到互联网；

2.2 设备预置 3 年流量费用。

3. 显示

高清段码屏显示，可显示实时温湿度、温度显示精度 0.1℃，湿度显示精度 1%，信号强度、电池电量、充电符号、低电报警、温湿度报警信息，时间日期、USB 连接、ID 号、软件版本号、本地离线数据存储数。

### 3. 报警

3.1 本地具有声光报警，可实现温度超限报警、传感器故障报警、断电报警、电池电量低报警。

### 4. 数据完整性

板载存储芯片可存储 100000 条以上数据，可实现断点续传。

### 5. 电源

5.1 带后备电池，电池可充电，无需定期更换电池。电池容量 1800mAh，断电可用 3 天以上；

5.2 Type-C USB 供电，支持正反插入。

### 6. 可维护性

固件维护可实现在线空中升级。

## 三十五、全自动防滑脚踩覆膜机

1. 内部安装臭氧发生器和紫外线灭菌灯；

2. 液晶屏，显示鞋膜数量；

3. 出膜速度 $\leq 3$  秒每只；

4. 容量 1000 只以上；

5. 采用 PVC 热缩膜，鞋膜具有防滑功能。



# 第五章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评标程序：对资格审查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按以下程序进行

1. 符合性审查；

## 符合性检查的内容及标准

| 序号 | 内 容             | 标 准                                                                                |
|----|-----------------|------------------------------------------------------------------------------------|
| 1  | 电子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 2  | 投标函、商务响应表、技术响应表 | 是否提供（如有一项不提供视为无效投标），是否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视为无效投标。                                 |
| 3  | 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 加注“●”号条款（除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外）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注：如果招标文件没有设置加注“●”号的条款，则视为本项目无实质性条款，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
| 4  | 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       | 投标内容是否符合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注：如果本项目所采购标的物没有国家相关强制性标准，评标专家对本项不进行评审。）                          |
| 5  | 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       | 报价是否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
| 6  |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   |                     |                                                                                                                                                                        |
|---|---------------------|------------------------------------------------------------------------------------------------------------------------------------------------------------------------|
| 7 |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1.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投标人是否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是否为同一人；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是否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是否相互混装； 6. 其它无效情形。 |
|---|---------------------|------------------------------------------------------------------------------------------------------------------------------------------------------------------------|

2. 澄清有关问题；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评分明细

| 序号 | 评审因素及分值      | 评审项    | 评审标准                                                                                                                                                                                                                               | 评审项分值 |
|----|--------------|--------|------------------------------------------------------------------------------------------------------------------------------------------------------------------------------------------------------------------------------------|-------|
| 1  | 投标报价<br>(30) | 报价     | 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报价得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分别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3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br>说明：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0分   |
| 2  | 商务部分<br>(10) | 业绩要求   | 投标人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3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复印件）                                                                                                                                                                                         | 3.0分  |
|    |              | 售后服务方案 | 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包括服务架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售后服务计划、售后服务流程、质量保证期限及范围、零配件供应保障措施、退换货承诺），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有可行的设备维护维修措施，有详细得当的质保期内服务措施得5分；售后服务方案，售后服务体系，设备维护维修措施，质保期内                                                                                      | 5.0分  |

|   |              |        |                                                                                                                                                                             |       |
|---|--------------|--------|-----------------------------------------------------------------------------------------------------------------------------------------------------------------------------|-------|
|   |              |        | 服务措施基本合理得3分；售后服务方案有漏洞，无法满足项目需求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              | /      | 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专项授权函或区域总代理针对本项目的转授权函（提供转授权函的，还需提供生产厂家对区域总代理的授权函复印件且该复印件须加盖区域总代理公章）和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得2分。                                                                             | 2.0分  |
| 3 | 技术部分<br>(60) | 技术参数响应 | 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5分（技术参数应答清晰、明确，须提供产品说明书或彩页等相关支持资料或证明文件），技术参数加粗项一项不满足扣0.5分，其他参数一项不满足扣0.1分，扣完为止。                                                                         | 35.0分 |
|   |              | 实施方案   | 有详细的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措施得当，质量保证措施合理、技术服务及临床应用措施完善的得8分；有详细的实施方案及保障措施，安装调试措施得当质量保证措施基本合理、技术服务及临床应用措施基本完善的得5分；实施方案不完整，内容不合理，整体方案表述不清晰的3分；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 8.0分  |
|   |              | 培训方案   | 包括培训措施、培训内容（应与本次项目采购的设备紧密相关，从核心功能、使用方法、运维管理、安全事件处置以及简单故障排除等内容）、培训目标（培训周期、教员实力、参训人数等）、培训计划、承诺设备使用人能够熟练运用。培训方案具体详细、科学合理且与本项目针对性强得7分，培训方案片面简单，满足采购人要求得4分，培训方案粗略且不合理得2分，不提供不得分。 | 7.0分  |
|   |              | 应急方案   | 应包含项目应急机构及职责、应急事件分类分析、应急处置流程，项目维护应急处置方案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事故处理等，同时能积极配合采购人工作，能够在必要时提供应急服务响应。应急方案内容完整、可实施性完全满足得5分；应急方案内容较完整、可实                                                   | 5.0分  |

|  |  |             |                                                                                                                                                                 |      |
|--|--|-------------|-----------------------------------------------------------------------------------------------------------------------------------------------------------------|------|
|  |  |             | 施性基本满足得3分；应急方案内容不完整、可实施性差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  | <b>配送方案</b> | 投标人须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输配送方案，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信息及职责、计划进度表、设备安装、调试及验收等多个环节的配送方案，方案科学完整、详细具体、合理可行、操作性强并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5分；方案基本完整、基本具体基本可行、操作性较强并基本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得3分；方案不完整、不科学可行、操作性差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5.0分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5. 编写评标报告。

### 三、评标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起草评审报告，并予签字确认。

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行政监管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行政监管部门报告。

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行政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 四、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行政监管部门、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主要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有在场工作人员陪同。

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电子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5. 有关部门(机构)制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 第六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合同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采购文件编号：\_\_\_\_\_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集采机构：\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项目名称：\_\_\_\_\_（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以下简称：甲方）通过\_\_\_\_\_组织的\_\_\_\_\_（公开招标）采购方式，经\_\_\_\_\_（评标委员会）评定，\_\_\_\_\_（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资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说明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 序号    | 货物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生产厂商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_\_\_\_\_ 元（大写：人民币\_\_\_\_\_）

分项价格：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1     |      |      |
| 2     |      |      |
| 3     |      |      |
| ..... |      |      |
| 总价    |      |      |



###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付款方式：\_\_\_\_\_；

1.4.2发票开具方式：\_\_\_\_\_。

### 1.5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交付期限：\_\_\_\_\_；

1.5.2交付地点：\_\_\_\_\_；

1.5.3交付方式：\_\_\_\_\_。

### 1.6 违约责任

1.6.1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以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以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_\_\_\_\_%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_\_\_\_\_%；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

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乙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7.1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方:\_\_\_\_\_(单位盖章)\_\_\_\_

法定代表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_\_\_\_\_(单位盖章)\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

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  
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7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7.1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8 质量保证

2.8.1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2.9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0 延迟交货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 2.11 合同变更





2.11.1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11.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 2.13 不可抗力

2.13.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3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3.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

**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20 履约保证金**

2.20.1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不超过合同价10%的履约保证金；

2.20.2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或者货物质量保证期届满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20.3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 **2.21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利本部分的约定不  
部第的条款号保持

利本部分的约定不  
部第的条款号保持

[illegible]

## 第七章 政府采购项目投标人满意度调查问卷



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1. 请对本项目招标文件质量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2.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服务态度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3.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专业化水平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4. 请对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工作效率进行评价。

A. 优 ( ) B. 良 ( ) C. 一般 ( ) D. 差 ( )

选择“一般”和“差”时请注明原因：\_\_\_\_\_

5. 其他意见或建议。

\_\_\_\_\_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表格由投标人填写，请在相应的括号打“√”。自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递交给代理机构。

#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人操作手册



## 一、引言

### 1.编写目的

编写此手册的目的是为了给使用此系统的投标人提供正确的使用方法和常见问题的解答。

### 2.适用范围

此手册适用于使用本系统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使用。

## 二、系统概述

### 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

投标工具可以创建新的投标文件或打开以前创建的投标项目文件；工具导入招标文件（.zbsx），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生成投标文件模板；工具自动引导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支持断网离线编制功能；工具可自动检查投标文件的完成性；工具可以生成数据文件和版式文件，有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加密或固化功能。

### 开标系统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只需上传经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生成的版式投标文件和HASH值到区块链，提交投标文件时间到达后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在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撤回响应；所有时间应使用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系统自动记录投标人所用的网络IP和硬件编码。

## 三、运行环境

投标人准备可以稳定上网的电脑，操作系统建议使用windows10。

### • 使用说明

#### 1.登录一网通办系统

投标人登录了一网通办系统（<https://sjfz.ggzyjy.gansu.gov.cn:19004/#/login>）进行投标登记、查看项目简讯、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 账号登录

- 按照页面所示，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点击“登录”，进入系统主页。若供应商无登录账号，点击“注册”。
- 点击“注册”后，跳转至用户注册页面，按要求依次填写：用户名、密码、确认密码、图形码、验证码等信息。填写完毕后，点击“注册”，即

完成新用户注册。

说明：登录账号是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数字证书（CA）认证共享平台注册认证的账号（11 位手机号码），密码是对应设置的密码。



### 证书登录

采用证书登录方式，交易主体信息需要接入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主体共享平台，然后办理证书（ukey）后方能使用。登录操作步骤为：在电脑上安装证书（ukey）驱动，然后在电脑上接入证书（ukey），输入用户密码和证书（ukey）pin码，验证后登录系统。



## 2. 一网通办首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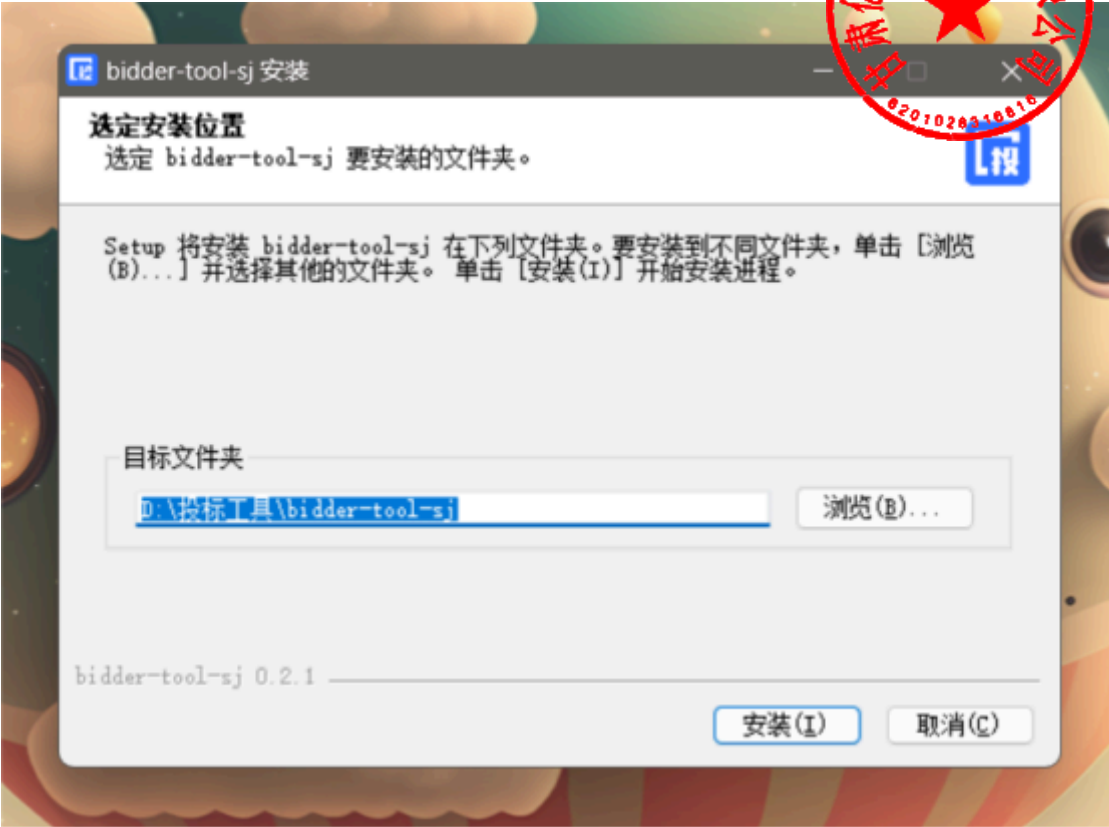
投标人可以在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一网通办首页，通过点击“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链接进入开评标系统。在系统中，投标人可以查看项目详情，进入网上开标厅，并下载所需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以及固化的招标文件。



### 3. 安装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客户端工具



点击投标文件工具下载，选择安装路径——默认安装路径为C盘，可以手动更改安装路径；点击安装进程显示安装完成后点击“立即体验”进入工具首页。



#### 4. 导入招标文件

打开投标文件离线编制工具，点击新建投标文件，上传下载好的招标文件上传上去，格式为zbsx。填写投标文件名称，选择保存路径。



## 5. 编制流程说明

### 5.1 签章说明提示:

- 电子签章

在每个环节分别点击“生成签章文件”按钮，生成签章文件，进行签章操作，然后上传签章文件。完成后，可以查看签章文件，检查签章是否成功。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生成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查看签章文件

招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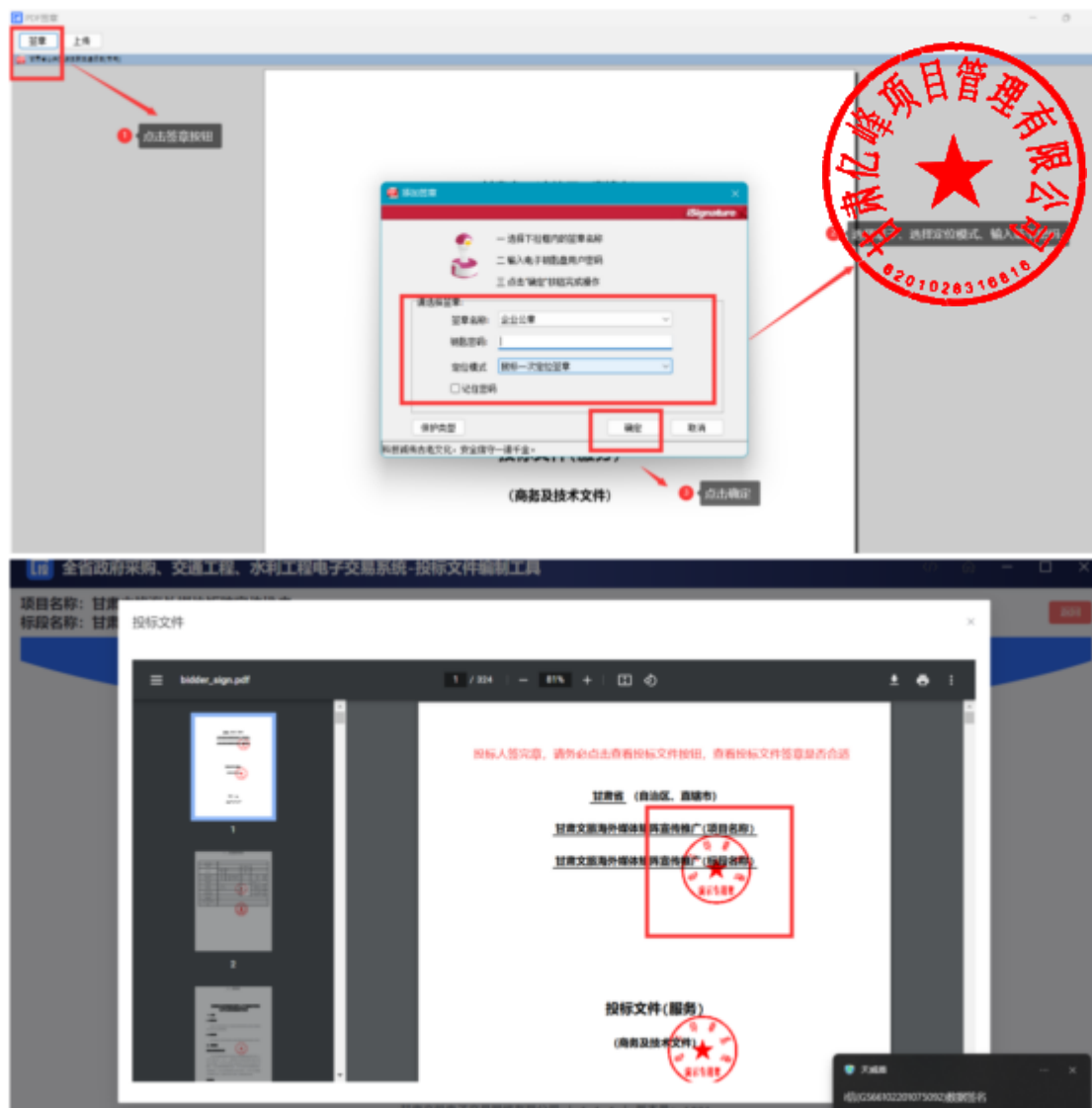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签章

- 需要安装签章插件
- 插入数字证书，输入证书密码。进入签章环节，选择所签印章，进行签章。



### • 无电子签章

投标人没有电子签章，可以将页面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下载当前文件”按钮，将当前文件下载打印，加盖实体印章后扫描成PDF格式文件，然后点击“上传当前文件”按钮，将签章文件回传。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投标文件编号: 11  
包号: 1  
采购人: 11  
11 机构: 11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重要提示  
投标人如果没有电子章, 可以下载当地政务打印并按照  
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后扫描上传, 请不要自行修改系  
统生成的文件内容, 否则可能导致废标, 由此产生的一  
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我知道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11  
投标人详细地址: 11  
投标人联系电话: 11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 5.2编制流程说明

### 5.2.1封面

投标人根据页面提示填写封面信息。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封面

招标文件编号: \_\_\_\_\_  
包号: 1  
采购人: \_\_\_\_\_  
机构: \_\_\_\_\_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_\_\_\_\_  
投标人详细地址: \_\_\_\_\_  
投标人联系电话: \_\_\_\_\_  
投标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投标日期: 2023 年 11 月 22 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5.2.2 投标函

投标人上传PDF版的投标函。页面可以预览投标函内容。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封面

投标函

如果有电子章，可以在线签章

可以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模板

选择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未选择文件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网络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投标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封面

投标函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商务部分

----- 商务分投标准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文件上传            |
|----|------|-----------------------------------------------------------------------------------------------------------------------------------------------------------------------------------------------------------------------------------------------------------------------|-----------------|
| 1  | 业绩   | 投标人提供2019年11月1日以来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满分4分（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附件和中标（成交）公告）                                                                                                                                                                                                      | <div>上传文件</div> |
| 2  | 资质   | 提供教学装备生产厂家的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提供以上三证所有资质证书扫描件上传附件和附件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并加盖公章，每提供一个得2分，总分6分，不提供不得分。                                                                                                                      | <div>上传文件</div> |
| 3  | 售后   | 投标人需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制定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审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中需明确针对本项目所采购设备的售后服务内容，设备故障第一时间响应及处理时间，故障服务响应时间，技术支持人员安排合理，完善的售后服务流程，免费售后服务，售后服务处理措施以及符合本项目定制售后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审，提供售后服务全面的得4分，可行性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解决方案全面的得3分；售后服务较完整，可行性及服务体系，解决方案较全面的得2分；售后服务一般，可行性不强，解决方案简单得1分；不合理及未提供售后服务的不得分。 | <div>上传文件</div> |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5.2.5技术部分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中评标办法设定的评审项目和评审标准，一一响应技术文件（每一项都是必传项）。格式为PDF版。上传完成后，点击“下一步”，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注意：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设定的内容上传对应的响应资料，如果错传，会有被视为无效投标的风险。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创建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函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技术部分

----- 技术分投标准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文件上传            |
|----|--------|----------------------------------------------------------------------------------------------------------------------------------------------------|-----------------|
| 1  | 技术分    | 满足招标文件中“货物”部分规定的全部技术规格和参数，★指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作无效标处理；○为重要指标和参数也做★处理，无★或○项为一般指标和参数也做★处理。（按照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参数的偏离度、响应及技术参数要求提供的相关文件评审）                        | <div>上传文件</div> |
| 2  | 功能     | 1、所投教学装备防护功能满足，否则不得分； 2、所投教学装备方便教学软件安装、支持灵活的在线定制、提供原厂定制平台链接和截图并加盖公章得5分，否则不得分；                                                                      | <div>上传文件</div> |
| 3  | 供货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供货方案，方案详细完整可行，科学合理，能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5分；方案较完整可行，较科学合理，能在25至3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3分；方案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一般，能在35至40个工作日内完成供货，提供合理可行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 | <div>上传文件</div> |
| 4  | 售后服务承诺 | 投标人提供教学装备生产厂家售后服务承诺函附件和附件扫描件，提供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否则不得分。                                                                                                  | <div>上传文件</div> |

上一步 下一步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3.2.3 | 版本号：3.002

5.2.6优惠政策

如果投标人是中小微企业、监狱及残疾人企业，有相关的证明材料，可以上传。如果没有，直接点击“下一步”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亿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0201020310016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优惠政策

----- 优惠政策 -----

| 序号 | 优惠政策           |
|----|----------------|
| 1  | 中小微、监狱及残疾人企业优惠 |
| 2  | 联合体中小微企业优惠利率   |

1-2 1-3

### 5.2.7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开标一览表表头，填写相应内容。填写完成后，点击“下一项”，保存数据，进入下一个环节。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

生成投标文件 下载投标文件 上传投标文件

封面  
投标通  
投标资质文件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优惠政策  
开标一览表  
报价明细表  
商务技术资料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1  
项目名称: 甘肃卫生职业学院信息化教学终端设备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编号: 1  
包号: 1  
币种: 人民币

| 序号 | 投标人名称 | 总价(万元) |
|----|-------|--------|
| 1  | 1     |        |

投标人(公章): 1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说明:  
1. 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包括设备运输、保险、代理、安装调试、培训、税费等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2. “开标一览表”必须签字或盖章, 否则为无效投标, 可以盖内签字或盖章也可以在落款处签字或盖章。  
3. “开标一览表”按包分别填写。  
4. 电子投标文件中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内容一致, 若不一致的, 以网上开评标系统中用于现场开标的开标一览表为准。

1-2 1-3

甘肃文锐电子交易系统有限公司 | 1.2.3 | 版本号: 1.002



## 5.2.8 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

分别有两种方式：

- 手动填写：可以添加行，手动填写明细表
- Excel表：下载Excel表模板，填写完成后，直接导入Excel表（注意：表头内容不能修改，否则会上传失败）



## 5.2.9 商务技术资料

投标人需要响应招标文件设定的投标文件（必传项，格式为PDF版）

系统功能：

- 可以查看上传的文件；
- 如果上传错误，可以点击删除按钮，删除文件，重新上传；

- 如果招标文件规定了上传文件格式模板，投标人可以下载相应模板；
- 上传完成后，可以点击“预览文件”，查看整个投标文件。

## 5.2.10预览投标文件

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过程中，可以随时点击页面“预览文件”按钮，查看投标文件的完整内容。如果填写有问题，可以返回重新填写。

## 5.2.11导出投标文件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进入导出环节。  
开始导出投标文件

生成投标文件



查看投标文件完整性



导出投标文件

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导出投标文件。



- 导出固化投标文件，一份是加密文件（格式为tbsx）；一份是投标文件编码；一份是PDF版的投标文件。

#### 特别说明：

- (1) 投标文件编制流程没有结束之前，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按钮，只有完成最后一个环节后，才能点击导出投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签章完成后，请点击查看投标文件按钮，仔细查看投标文件。
- (3) 导出投标文件时，弹框内容需要仔细阅读，如果文件大小10MB以下，则有投标文件未盖章的风险，请返回查看投标文件是否盖章。

### 6. 开标系统

#### 6.1 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和固化招标文件

找到项目，点击“进入网上开标厅”按钮，进入网上开标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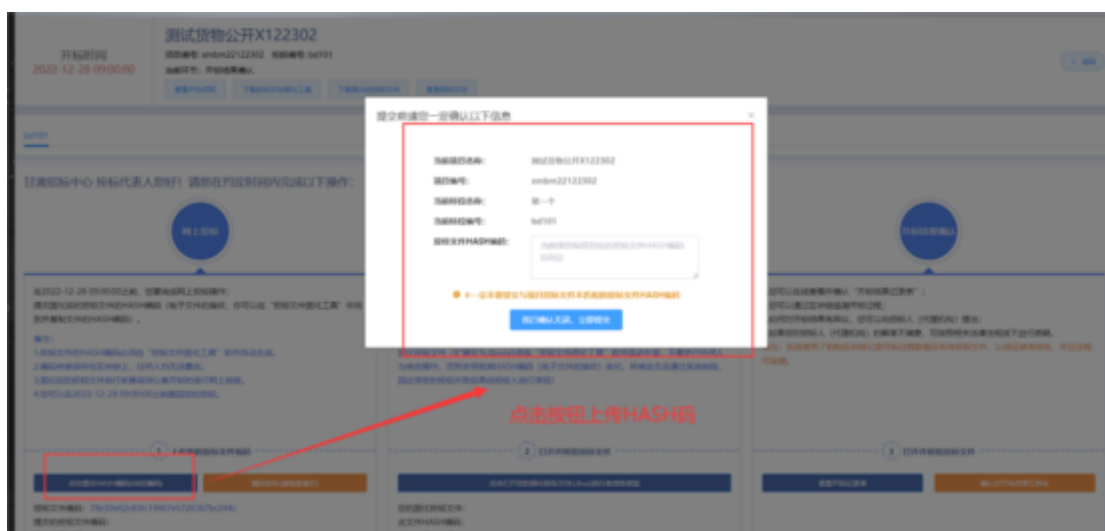
- 可以查看开标须知
- 下载对应版本的响应文化离线编制工具
- 下载固化的招标文件（格式为zbsx）
- 查看PDF版的招标文件





## 6.2 上传哈希值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打开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上传投标文件的哈希值。注：如果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文件有所变化，可以撤回哈希值，重新上传新的哈希值。系统以最后一次上传的哈希值为主。



## 6.3 上传核验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到了，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项目，进入网上开标厅，在对应位置上传投标文件，由智能合约验证投标文件有效性，无效文件系统自动拒收。



## 6.4确认开标结果

投标人在开标结果确认环节，查看开标记录，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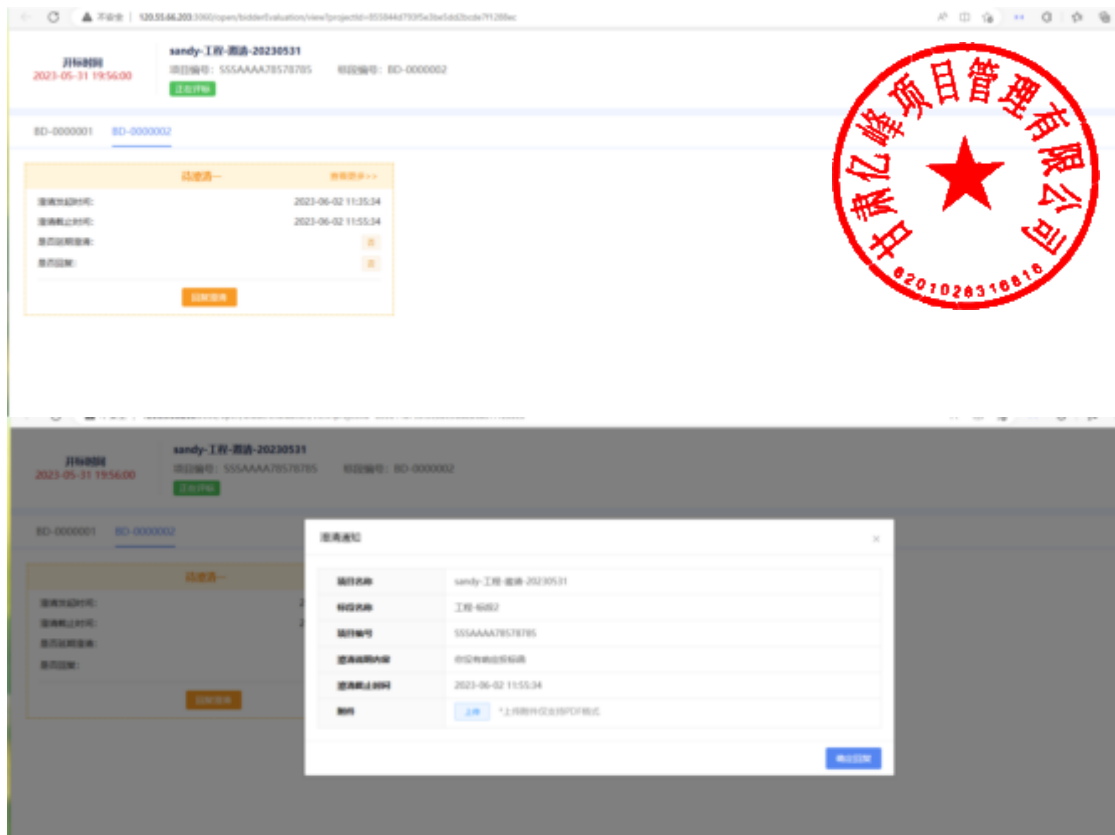


评标时，投标人需要登录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找到对应的评标项目，进入评标大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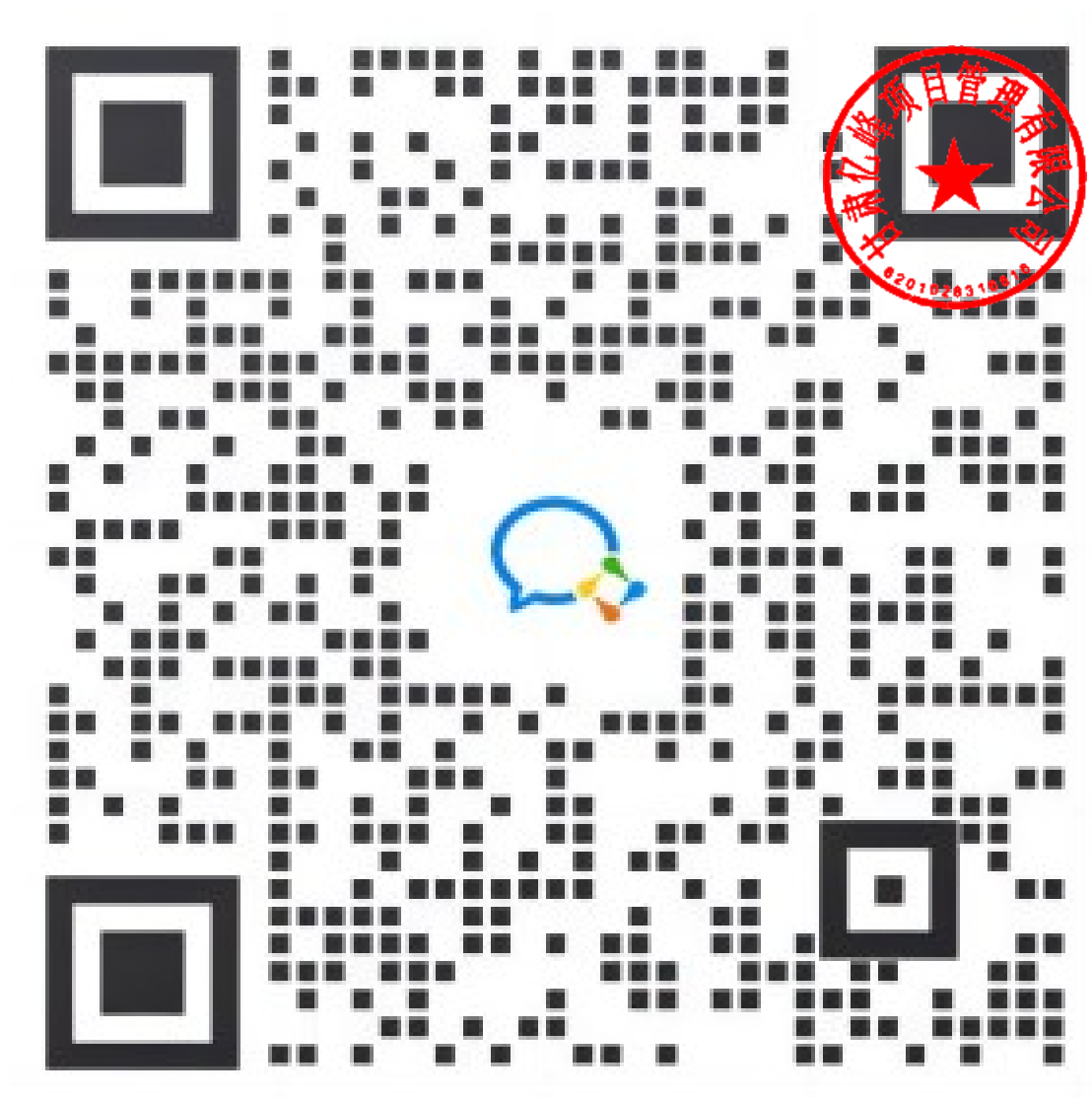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交易编号         | 开标时间                | 开标方式   | 评标方式 | 状态   | 操作                     |
|----|----------------------|-----------------------------------------|--------------|---------------------|--------|------|------|------------------------|
| 1  | 测试货物公开X122302        | wnbm22122302                            | ghbm22122302 | 2022-12-28 09:00:00 | 公开开标   | 资格预审 | 等待开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2  | 20221213C37福建工程物资2   | 12345                                   | 54321        | 2022-12-14 09:00:00 | 竞争性磋商  | 资格预审 | 等待开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3  | 20221212C37-公开-资格预审1 | 123                                     | 321          | 2022-12-12 09:00:00 | 公开开标   | 资格预审 | 正在评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4  | 公开采购110790x          | 1231231                                 | 12312312     | 2022-11-07 19:40:00 | 询价     | 资格预审 | 正在评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5  | 货物采购110790x          | 23212                                   | 23123        | 2022-11-07 17:00:00 | 询价     | 资格预审 | 等待开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6  | 货物公开110790x          | 23123                                   | 2131231      | 2022-11-07 16:35:00 | 公开开标   | 资格预审 | 正在评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7  | 公开采购01               | A343123123                              | A343432423   | 2022-11-04 15:00:00 | 公开开标   | 资格预审 | 正在评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8  | 甘肃省公路交通教育基础设施设计施工总承包 | A01-12620000240333451-20220819-020407-2 | 2025-2209047 | 2022-10-22 08:00:00 | 邀请招标   | 资格预审 | 等待开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 9  | 33                   | 33                                      | 33           | 2022-09-16 21:00:00 | 单一来源采购 | 资格预审 | 等待开标 | <a href="#">进入评标大厅</a> |

如果专家发起澄清，投标人需要回复澄清。上传附件。





技术支持人员联系电话：0931-4267890



微信扫码咨询

#### 四、CA证书办理服务操作流程

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的用户名及密码登录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一网通办”系统，逐次点击按钮“我的工作台”--“数字证书(CA)办理”--“用户及证书办理”--“交易平台证书办理”，选择ukey办理平台。

现以【甘肃文锐—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http://www.jian-yi.com>】为例，介绍证书办理流程。交易主体选择 ukey 办理平台，单击“甘肃文锐—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授权并登录”按钮，进入证书申请页面。



## 1.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360安全浏览器的极速模式进行操作。

## 2. 证书新办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办理：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办理：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仅采集所需印章；③企业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办理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 3. 证书新办申请

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侧导航栏“证书新办”，进入证书新办页面。选择主体类型、证书年限、电子签章等信息，完善经办人信息并上传所需附件，检查无误后支付并提交订单即可。



## 4. 待工作人员审核并制作证书

订单提交成功后，需工作人员审核订单并制作证书，您可以在订单中心查看订单状态。如果显示“订单完成”，则说明证书已经办理完成。如果收到短信提示证书订单未通过核验，可以根据提示重新提交申请。

注：审核订单时效一般为1个工作日内，有特殊要求请致电0931-4267899说明情况。

## 5. 证书领取

邮寄：数字证书办理完成后，一般情况下会在当天安排邮寄，可在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查看邮寄情况及快递单号。



注：没有录入快递单号的，代表快递还未发出，可添加订单右侧的二维码，咨询对应工作人员。

自取：根据提交订单时选择的自取地址，携带相关资料前往对应地址领取证书。

## 6. 自取证书需携带的资料

- ①企业证书—营业执照+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 ②个人证书—自然人身份证正反面+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如领取人不是经办人本人，需额外携带代领人身份证正反面；②所有附件全部加盖企业鲜章。

## 五、证书更新操作流程

###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更新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更新操作。

## 3. 证书更新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更新：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更新：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需采集证书内所有签章；③企业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更新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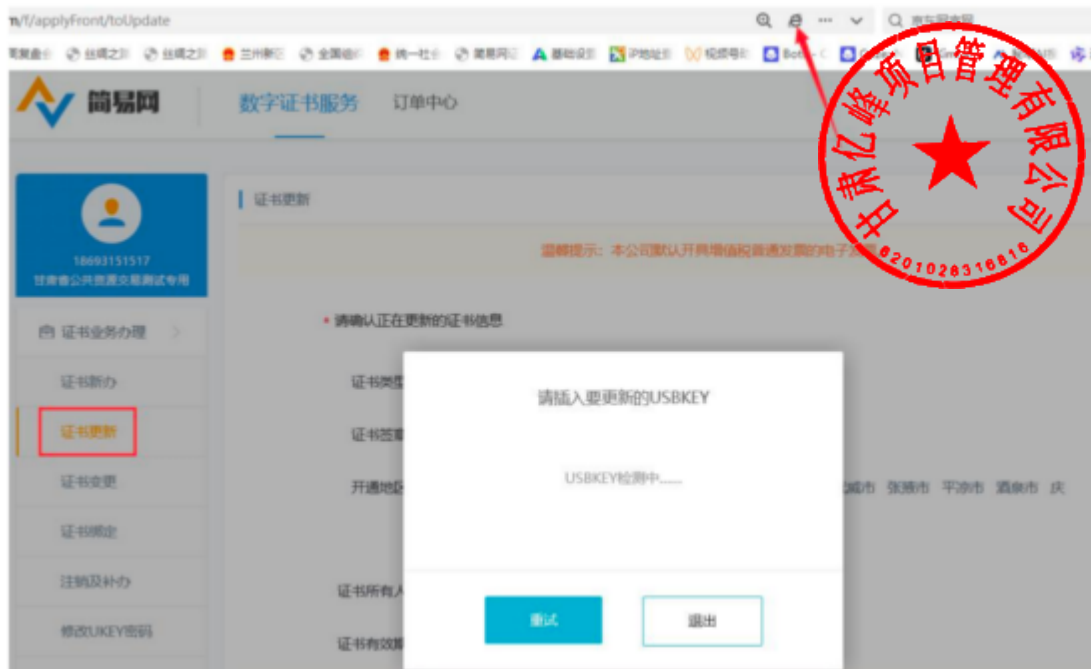
## 4. 提交证书更新订单

①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②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更新”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更新的证书(Ukey 锁)；

③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注：请使用 360 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兼容模式的切换如图所示）或 IE 浏览器进行操作。



##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更新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 6. 更新证书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更新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更新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更新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更新流程，逐次完成操作。

注：证书更新完成后i信（驱动）页面展示的证书有效期会同步至最新有效期。

## 六、证书变更操作流程

### 1. 驱动下载

在证书变更之前，请确保您已经下载并安装了最新的数字证书驱动。如未安装，请访问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点击左下侧“下载安装驱动”按钮，进行下载和安装，下载程序前请关闭或退出360安全卫士等可能拦截下载或安装的安全软件。



## 2. 操作环境

建议windows10及以上操作系统的电脑，并使用IE浏览器或360安全浏览器的兼容模式进行证书变更操作。

## 3. 证书变更所需资料

①企业证书变更：企业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经办人身份证正反面；

②个人证书变更：个人授权委托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数字证书协议书（模板在系统中下载）+申请人身份证正反面。

注：①授权委托书需上传扫描件原件；②授权委托书的签章采集除新增或变更的签章需采集外，证书内其余签章也需重新采集；③企业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企业鲜章；④个人证书变更的所有附件均需加盖自然人印章（自然人签字、按手印及彩色扫描件均可）。

## 4. 提交证书变更订单

①请先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提交主体信息变更，并确保变更信息认证通过；

②通过电脑打开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网址，使用在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主体共享平台注册认证通过的手机号及密码登录；

③登录后在系统界面的左侧导航栏中找到并点击“证书变更”选项，在电脑端插入所需变更的证书(Ukey锁)；

④根据页面提示填写所需信息及上传对应附件资料，然后付费并提交审核。

## 5. 等待审核

支付完成后，您的证书变更资料将提交给工作人员进行审核，审核时限一般为2个工作小时左右（着急情况可致电0931-4267890加急）。如果核验未通过，您需登录系统，根据退回原因重新修改并再次提交。

## 6. 证书变更

订单审核通过后您需在证书办理系统自行完成证书变更操作。在“数字证书服务”中找到需变更的证书订单，在电脑端插入待变更的数字证书（黑色锁），点击“立即制作”按钮，进入证书变更流程，逐次完成操作。注：订单状态为“已完成”代表当前证书变更完成。

## 七、发票申请操作流程

登录简易网数字证书办理平台，在系统正上方“订单中心”环节下，点击“发票管理”按钮，在发票申请页面填写开票信息，发票开具时间一般为1-3个工作日。





注：文锐数字证书（黑色锁）的发票默认开具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如有特殊需要，请致电0931-4267890。

#### 八、证书办理平台联系电话

1、甘肃文锐简易网证书（黑色锁）：0931-4267890



文锐电子交易 



扫描二维码，关注我的视频号

视频号：文锐电子交易（工作日14:30直播）

服务不止于声音！锁定文锐直播间，实时互动面对面解答您的问题，给您不一样的服务体验。

2、江苏翔晟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025-66085508

- 3、甘肃成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4001020005
- 4、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甘肃分公司：4008199995
- 5、交易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4006131306
- 6、甘肃中工国际招投标有限公司：4006123434
- 7、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4006369888 13609362661

